

1921 年

第

卷

第21-24期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日（星期日）出版（第二十一期）

華北  
救災  
協會

# 救災週刊

梁士詒題

中華民國郵務管理局特  
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非 賣 品  
FAMINE RELIEF WEEKLY  
North China Relief Society

## 本週刊啟事

- 一、本週刊、登載本會辦事之紀實、及一切之收支、藉以徵信、
- 一、本週刊對於災情之報告、詳細記錄、俾社會得知災情之實況、
- 一、本週刊對於救災一切之投稿、一律歡迎、
- 一、本週刊係爲非賣品、除分送外、各界如有索閱者、一律贈送、
- 一、本週刊限於篇幅、所有要件、未能盡數發表、俟下期陸續登載、

## 本會特別啟事

本會發行救災週刊第一期現已發罄各處索取者仍紛至踏來愧無以應會閱本週刊 諸君如有願將本週刊第一期寄還本會以便轉送他人本會無任感激

## 本 期 要 目

### 圖影

一、華北救災協會梁會長視察滄石路北莊災民作工紀念

二、災民幼女教養院開院式攝影

### 特載

英美煙公司熱心助賑之得獎

### 救災意見

一、情災與愚災

二、對於直隸弭災意見

### 會事紀實

一、散賑進行(甲)補助工賑(乙)接濟賑款

(丙)散放紅糧

二、散賑報告

三、賑務調查

四、催促賑務

五、捐款一覽表

### 文電摘錄

### 附錄

一、文告

二、賑災新聞

三、來件

# 中國銀行廣告

本行於民國元年成立法定資本金六千萬元已收資本金一千二百二十七萬九千八百元公積金四百九十四萬六千六百餘元自開辦以來得蒙社會信任營業日見擴充設總行於北京各省設有分支行本行爲中華民國中央銀行具有代理金庫發行鈔票經募公債經收關稅鹽稅等款之特權並辦理匯兌買賣生金銀專接往來定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期票代收客票以及銀行所有一切業務無不異常克己手續敏捷收取匯兌等費格外公道茲將本行總分行地點開列於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庫倫  | 察哈爾 | 綏遠  | 四川  | 陝西  | 貴州  | 安徽  | 江西  | 浙江  | 福建  | 廣西  | 河南  | 山東  | 山西  | 湖北  | 湖南  | 江蘇  | 直隸  | 東三省 | 總行  | 分行  |     |
| 怡和  | 張家口 | 歸綏  | 成都  | 西安  | 貴陽  | 安慶  | 九江  | 杭州  | 福州  | 廣州  | 開封  | 太原  | 濟南  | 青島  | 上海  | 漢口  | 長沙  | 天津  | 保定  | 北京  |     |
| 豐鎮  | 西營子 | 包頭  | 重慶  | 漢中  | 安慶  | 九江  | 海門  | 紹興  | 廈門  | 香港  | 周村  | 煙台  | 新縣  | 臨沂  | 蘇州  | 南京  | 青島  | 濟南  | 天津  | 保定  |     |
| 萬縣  | 自流井 | 自洗井 | 三廬  | 景德  | 嘉興  | 嘉興  | 嘉興  | 嘉興  | 嘉興  | 嘉興  | 嘉興  | 嘉興  | 嘉興  | 嘉興  | 嘉興  | 嘉興  | 嘉興  | 嘉興  | 嘉興  | 嘉興  | 嘉興  |
| 鹽池  | 大通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六安  |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五通橋 |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瀘州  |

# 交通銀行廣告

本銀行自前清設立以來至今已越十年額定資本金庫平銀一萬萬實收五百萬兩合銀元七百五十萬元歷年公積銀三百二十二萬三千八百二十八元三角八分總行設在北京各省所設分行計七十餘處國外分行三處此外另有代理及兌換機關多處專辦各項匯兌活期定期儲蓄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期票代收客票及其他匯業實業等銀行一切業務並奉 政府特許有發行鈔券代理國庫及經募公債等特權凡與各界交易無不格外克己一切往來手續均照商界習慣辦理所收匯兌等費尤爲公道發行鈔券準備充足兌換便利凡公款出入完糧納稅發俸放餉商場交易以及匯付輪船郵電各費一律通用茲將本行總分行地點開列於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總行） | 北京 | （京兆區域） | 保定 | 唐山 | 海甸 | 通縣 | （直隸省） | 天津 | 濟南 | 煙台 | 龍口 | （山東省） | 濟南 | 煙台 | 龍口 | （河南省） | 開封 | 濟南 | 煙台 | 龍口 | （山西省） | 太原 | （江蘇省） | 南京 | 蘇州 | 無錫 | 徐州 | 清江浦 | （安徽省） | 蕪湖 | （湖北省） | 漢口 | （湖南省） | 長沙 | （四川省） | 重慶 | （陝西省） | 西安 | （貴州省） | 貴陽 | （雲南省） | 昆明 | （特別區域） | 歸化 | 張家口 | 多倫 | 赤峯 | 朝陽 | （海外） | 香港 | 星加坡 | 日本東京 |
|------|----|--------|----|----|----|----|-------|----|----|----|----|-------|----|----|----|-------|----|----|----|----|-------|----|-------|----|----|----|----|-----|-------|----|-------|----|-------|----|-------|----|-------|----|-------|----|-------|----|--------|----|-----|----|----|----|------|----|-----|------|



# 鹽業銀行廣告

本銀行額定股本五百萬元實收三百五十萬元

公積金壹百六十萬元

盈餘滾存二十五萬六千餘元

總行北京 西河沿

分行號

天津 法界八號路

漢口 英界一碼頭

揚州 左衛街

信陽州 信陽車站

上海 英界北京路

南京 下關惠民橋

杭州 珠寶巷

香港 德輔道

其餘各省會商埠均有通匯機關

## 五族商業銀行廣告

本行遵照中華民國銀行通行則例公司條例並奉財政部批准註冊集合資本壹百萬元辦理各種匯款存款放款買賣生金銀有價證券各國貨幣及商業銀行各項業務又於十年一月呈准財政部添辦儲蓄辦理各種儲蓄存款所有利息匯水佣錢無不格外克己辦事手續並按商業習慣務求簡捷以副惠顧諸君雅意設總行於北京分行設於天津其他上海漢口濟南香港廣州烟台南京營口奉天吉林長春哈爾濱張家口南昌蕪湖杭州等各都會商埠均有特約代理機關經理匯兌等項事務諸君光降無白任歡迎特此謹

總行 前門外煤市街路東

電話南局一三〇五

分行 天津估衣街

電話二四四〇

總理 陳文泉

協理 伍錫河

# 金城銀行廣告

本行額定股本五百萬元已收足三百五十拾萬元呈經財政部核准遵照公司條例辦理商業銀行一切業務各省都會商埠均於特約代理機關辦理匯兌等項事務特此廣告

天津總行 儲蓄處 東馬路  
設在法界七號路四三號 電話 五五六  
貨棧 法界八號路六號 三二二〇 三二八六

北京分行 設在西河沿總經理室 電話 南 二四五二  
副理室 一七八二  
營業室 三二二六 三三六〇

漢口分行 歌生路 電話 二〇三七 一九一八

蚌埠辦事處 廣安里

南京分行 下關二馬路

上海分行 南 京 路 電話 三八〇〇 四七七六號 三三三〇

各處電報掛號(鑲)七〇〇七

# 新華儲蓄銀行廣告

本銀行於民國三年創辦資本總額五百萬元實收一百二十五萬元公積金二十四萬九千元專辦儲蓄兼營商業銀行業務並得受政府委託辦理特種儲蓄事項其種類分列於下

- 定期存款 活期存款 抵押放款
- 貼現放款 分類儲蓄 年金儲蓄
- 公共儲金 各處匯兌 收解款項
- 買賣證券 兌換貨幣 信託事業

總行 北京前門外廊房頭條

電話 南 二一八四〇 四〇

分行 天津法界中街七號路 電話 一八四八  
上海天津路鴻仁里口 電話 中四七二四

總理 方仁元

副理 賀頤

# 京綏鐵路管理局廣告第一二號

本局爲謀交通便利增加營業收入起見特呈准

交通部展築桌子山至綏遠幹綫募集第六次短期借款專爲路工需要之用查本路由平地泉至綏遠全段新工現已展築至察哈爾涼城縣屬之桌子山地方明春可達綏遠（卽歸化城）祇餘桌子山至綏遠一段約長一百六七十里尙需款百餘萬元如桌綏通車南下貨物皆由綏遠裝車北上貨物亦由豐鎮站展運約計進款每年可增一百六七十萬元計全路幹綫共長一千五六十里所餘僅百餘里即可觀成爲交通營業計此募債展築所以亟須舉行也至處理此項借款均嚴守特別會計之本旨其用款帳冊各債權人之全體或一部分得隨時公推代表或委託經募各銀行到本局會計處檢查以昭信用茲將簡章開列於後特此廣告

## 交通部募集京綏鐵路第六次短期借款簡章

第一條 本局因展築桌子山至綏遠幹綫呈奉 交通部批准續募短期借款名曰京綏鐵路第六次短期借款

此項借款專爲上項建築工程之需不得移作別用

第二條 本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

第三條 債券分萬元千元百元五十元四種祇列號數概不記名

第四條 本借款息率按月以七厘五計算

第五條 本借款募集期以三個月滿限自民國九年十月一日起至民國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六條 本借款期限爲一年（由民國十年一月一日起至民國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自民國十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以現銀元

償還

第七條 本借款由交款之日起計至民國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照月息七厘五計算於交款時先行付給以後於民國十年六月

三十日付給半年利息一次其餘半年利息於民國十一年一月一日連同本金一併償還

第八條 本借款自截募後由京綏路營業進款項下按月指撥現銀元九萬元分存經募各銀行以備還本付息倘有不足由交通部完

全担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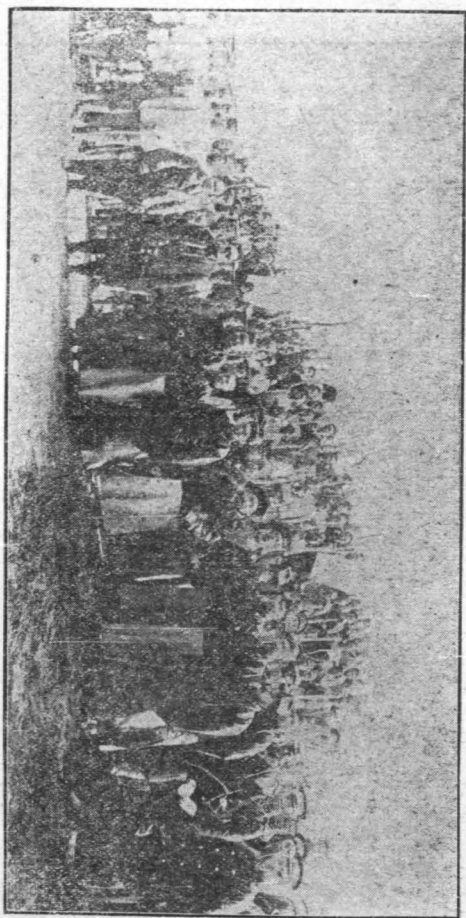
第九條 此項債券及息票得自償本付息到期之日起作現銀繳納京綏路運費

第十條 此項債券得作各鐵路人員應繳納之特別保證金及轉運公司暨包工人押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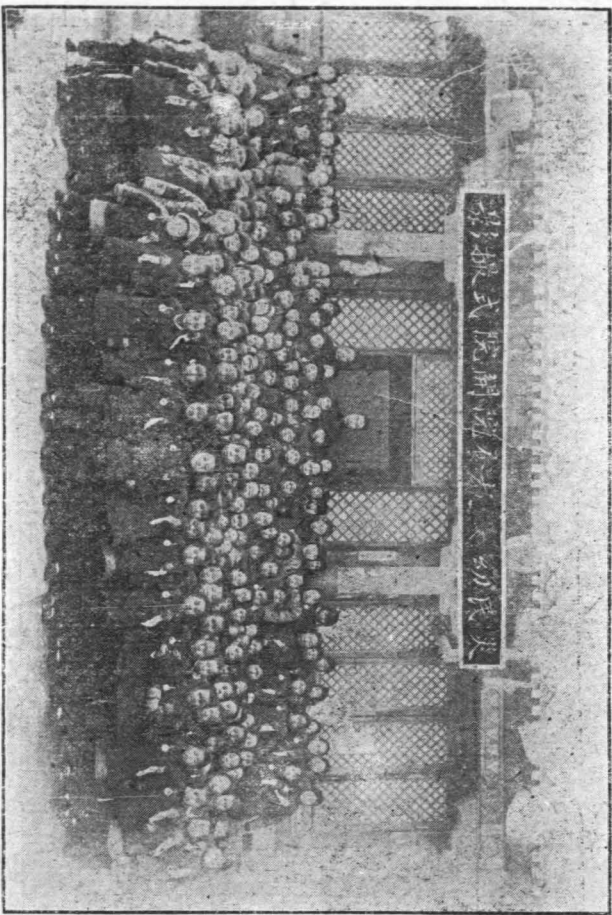
第十一條 交款處京綏路局暨北京天津張家口交通銀行中國銀行北京天津新華銀行保商銀行五族商業銀行還本付息亦由上

海經理之

念紀工作民災莊北路石滄察視長會梁會協災救北華



影 攝 式 院 開 院 養 幼 女 幼 民 衆





# 救災週刊

(第二十一期)

特 載

## 英美煙公司熱心助賑之得獎

逕啓者、請獎英美煙公司捐助振濟巨款一案、前准台函、當經咨行內務部依例呈請核獎、去後、茲准函開本部呈中國銀行暨英美煙公司振助振濟鉅款、請題給匾額一案、本年三月五日、奉大總統指令、呈悉應准頒給匾額、以昭激勸、此令等因、奉此、並將匾額頒發到部、查此案前由貴部咨達、相應鈔錄原呈、連同匾額一方、函請查收、轉發可也、等因、并匾額一方到部、除函復外、相應將匾額一方備函送請查收、轉送該公司祇領、以示優

救災週刊

異、而昭激勸、并希見復爲荷、此致華北救災協會、交通部啓、四月一日、計附送匾額一方、

### 附本會致駐中國英美煙公司函

逕啓者、此次華北旱災、拯濟亟需鉅款、貴公司大發仁慈、無分畛域、慨捐十萬鉅款、同濟五省飢黎、身受者感恩、聞風者慕義、此項捐款、當由本會交于交通部撥入路工代賑項下、并由交通部咨請內務部專案呈請特別獎勵、業于本年三月五日、奉大總統指令、呈悉應准頒給匾額、以昭激勸、此令等因、由部轉發到會、茲將匾額一方、備函轉送貴公司祇領、敬謹懸掛、藉表元首優獎之盛情、用勸闡宏施之義氣、仍希見復爲荷、此致駐中國英美煙公司、

## 救災意見

## 情災與愚災

冷翁投稿

何言乎情災，蓋不耕以求食，不織以求衣，所謂遊惰之民，專恃施賑以苟生也。何言乎愚災，蓋懵然不知其所營，亦專恃賑而得活也。顧人所認爲災者，有天時之災，有人事之災，水旱震疫者，天時之災也。刀兵爲害者，人事之災也。天災本在應賑之列，而所謂情災與愚災者，既不可勝賑，亦不可以賑，今試述其理由。

天之賦生人也，具五官，完百骸，所以使其自食其力也。不知運用天賦之能力，則謂之愚，不肯運用天賦之能力，則謂之情，惟情與愚，乃致罹災而不能自拔，故天災雖止於一時，而情災與愚災則將終其身也。今假有一行乞之災民，富者日飽以一飯，積月而復累年，焉在富者雖無錙銖之損，然舉數千萬之災民，而日惟一餉是求，雖有衆多之富者，恐亦末如之何矣。昔人有言，博施濟衆，堯舜猶病，其病蓋即坐是。此情災與愚災之不可勝賑也。

施賑係慈善事業，非不得不盡之義務也。受賑不過當時之苟全，非永久之權利也。故賑可因時而施，亦可因人而施，且災侵之事，因由天時之爲害，抑亦人謀之不臧，即以去年旱災言之，雨陽時若，雖非人力之所能致，然而鑿井植林，開渠挖溝，種種防患之法，皆政府與人民所當爲，當爲而不肯爲，當爲而不知爲，及至水旱洩至，則日惟仰首延頸以待救濟，非愚與惰而何？蓋非愚非惰者，苟不至饑寒垂

斃，均可以勞力謀生活，若並此而亦以單純施賑之法救濟之，則徒足以養愚，以獎惰，且以有限之賑款，而流於全不生產之途，何時可了？况勞動爲人生之天職，舉數千萬之人民均坐而待食，則人類之生活日蹙，而經濟之困難日深，豈君子愛人以德之本意乎？此情災與愚災之不可救藥也。

然則對於愚情之災民，將任其自斃，而不一拯乎？曰：是又不然。惻隱之心，人皆有之，力所能勝，見死不救者，殊非人道主義所應爾。故必須設法，利用其本身之能力，以自賑，則賑之爲計始得。蓋人孰無求生之念，彼情與愚者，皆以爲不勞動亦可得食也。若絕其倚賴之生機，則彼亦斷不肯甘自坐斃，於是不得不以勞力博生活矣。施賑者於此節注意焉，務使愚情之民日少，而勞動之事業日興，庶乎可矣。

## 對於直隸弭災意見

農學濟災 史樹瑛 會員

畿輔地多平原，礦產稀少，工藝不興，商務弗振，民生國課，端賴農田。是以樂歲少贖石之儲，凶年有流離之苦。前者大水爲災，今復旱魃爲虐，三年兩歉，天道不仁。嗟我同胞，何堪處此！現在各界人士奔走呼號，請求急賑，目下之生活雖救，後來之痛苦方長，欲謀久安之計，莫如體察地方情形，興修地利，庶一勞永逸，利賴無窮。今以管見所及，願與仁人君子共商確焉。

(一)曰鑿井直省除南部大名道屬各縣間有井水灌田外其餘用井者寥寥如辰星即如中部此次旱災最重之交河獻縣景縣等縣土地高燥向少井泉每當春季雨水愆期多有不能播種輒因事過情遷因循敷衍致有今日之慘象按水車井一眼工料需費約計百元可輪灌漑田四五十畝鑿井一眼八口之家可免凍餒惟此事言之非艱行之爲艱非當創痛未已之時不易勸辦在各界目覩慘狀咸具人溺己溺之心在本地身受飢寒各有一悞再悞之慮尤賴各縣賢明官紳熱心勸導期在必行列入地方行政首要以課殿最多鑿一井即保全一家之生命况去歲自秋阻冬雨雪稀少今年景象未卜如何似非鑿井灌田絕難補救於萬一至受災較重地方無力自辦宜以鑿井代賑或貸給井費實惠濟人推行或易此鑿井可以弭災者一也

(二)曰植樹直省大川有五支流數十約有百害而無一益今就運河清水子牙等河而言每屆夏歷四五月間天氣乾燥河水枯竭舟楫難行商旅交苦一至大雨施行河水暴漲尾閘宣洩不及堤壩立即決開村墟澤國一片汪洋誠能就各河堤岸每隔一丈植柳一株按屬分段選派鄰近村人管理其事十年樹木蔚爲成材屆時隔株間伐去大栽小其利益直接可充各項公益經費之用間接可以調和氣候涵養水源水旱偏災藉此可免且樹根盤結鞏固堤防又省

每歲徭差修築勞民傷財此植樹可以弭災者二也

(三)曰開河直隸全境小河數十除近山數河有水或可利用外其餘徒具河形並無涓滴旱時不能灌田潦時不能洩水有害無益人皆知每至淫雨之時河水汎濫僅有南北兩泊兩淀寬容蕩漾以殺其勢究不如將各項小河開濬舒暢水小則容蓄水大則宜洩宜由各縣官紳按照境內河流行形證一已往利害之經驗繪圖貼說呈請省長派員查勘通盤籌畫俾直境大河支流脈絡貫通儲蓄宜洩各得其宜此開河可以弭災者三也

## 會事紀實

### (一)散賑進行

(甲)補助工賑 本會前派幹事包承志赴河南汜水縣散賑情形前期週刊業經紀載茲復接該縣知事梁有庚來函以汜邑現以路工代賑開工兩月路已垂成惟賑款告終功虧一篑請求本會撥款接濟以便繼續興築本會當即匯款二千元交由梁知事辦理茲錄來往公函如下

### 河南汜水縣工賑請款

援庵先生道鑒開甍航名有年矣去秋壽飲先生登義粟南來盛述



我公軫念民瘼，好行其德。兩河士女，迭聽仁聲。至今猶稱道弗衰。有庚未謁荊州，渥蒙垂愛。吾民解衣推食，銘感尤殷。竊汜邑原查極貧災黎七萬餘口，次貧五萬餘口。今則次貧同一凍餒，轉為極貧。十餘萬嗷鴻，慘聲盈野。由是痛定思痛，擬以路工代賑。救今日之飢寒，謀將來之樂利。開工兩月，四方觀聽，咸以為便。緣汜邑西通洛陽，長安兩大都會，東接鄭州，七省通衢。路政既修，交通便，實業興。且路旁夾種榆柳，槐柳，以榆錢充飢，柳條編物，槐葉製茶，已可療貧。樹成調劑，雨暘捍衛，風沙尤可彌無窮之災患。現已築成馬路二十餘里，未成者尚有兩倍。統計全邑災民二萬二千戶，合計災民十二萬餘口。每日出工二百戶，擇其健全者作工，每日二百文。三日換工務，令全邑災民均沾實惠。惟賑款隨募隨放，年前冒險開工，算至麥秋路成，至少尚需銀幣二千元。倘此數未能接濟，非特九仞之山，虧於一篑。且按戶應派之災備，尚有多數向隅，未能揮之使去。素仰明公毅力仁心，救人救徹，務懇鼎力代籌。成此義舉，萬家生佛。一路福星，當為明公詠矣。時迫工繁，急不擇言。至祈鑒宥。容日路工告成，再當攝影繪圖，蒲伏鳴謝。頌首慈雲，無任馨祝。專肅虔頌。道綏，梁有庚謹啓。三月二十七日。

**本會第二次補助汜水縣工賑**

敬復者：頃奉惠函，以栽樹築路為工賑。蓋籌毅力，感佩莫名。所欠銀

幣二千元，應由本會補助，以成其美。茲特寄上二千元支票一紙，即希具印領到鄭州交通銀行領取備用。他日路工告成，尚乞惠寄照片一張，以留紀念為荷。專復，并頌籌安。汜水縣梁縣長，附匯票一張。

(乙)接濟賑款 本會前派員赴豫西調查賑務(報告見後)結果補助河南嵩縣登封兩縣賑款二萬五千元，交由洛陽豫西災區救濟分會，代為散放糧食。茲將本會去函錄左：

**本會補助嵩縣登封賑款**

逕啓者：迭接各方面報告，備悉貴會辦理豫西賑務，熱心毅力，至為欽佩。茲由本會匯上賑款二萬五千元，交開封交通銀行解到，請分配嵩縣登封兩縣，多寡由貴會酌核示復。但本會之意，願散放糧食，不願散放錢銀。即希查照為荷。此致洛陽豫西災區救濟分會。

(丙)散放紅糧 本會前接宣化陽原天主堂石靜山司鐸函請接濟紅糧，繼續散放。適承西直門火車站積成糧運公司，慨願捐助本會紅糧十噸，並允由宣化分棧撥交。當由本會函托石司鐸就近領糧發放。茲錄來往函件如左：

**積成糧運公司願捐助紅糧函**

敬啓者：接閱貴會救災週刊，每見樂輸仁人，異常踴躍。敝公司雖不敢以善士自居，亦應量力而為。茲特樂捐紅高糧十噸，聊資賑助。惟所捐紅高糧應在何處交收，尚希函示，以便運往。是所切禱。專此敬

請華北救災協會台鑒、西直門火車站積成糧運公司、民國十年三月二十六日、

### 本會復積成糧運公司函

逕復者、接奉惠函藉悉貴公司熱心救濟災民、令人感佩、惟本會辦理各縣賑務、係發款購糧散放、茲接宣化陽原天主堂石靜山司鐸函稱、陽原地面極其慘苦、請求接濟、適承貴公司願捐助本會紅高糧十噸、能否在宣化撥交陽原天主堂石靜山司鐸領收、代為散放、即希示復、以便函知前途接洽為荷、專此并頌善安、附抄陽原石司鐸函、

圓菴先生德鑒、前由貴會所領賑款、已於陰曆年前購紅糧散放、惟靜山往往到各村莊考查情形、每村約有三分之一、日以樹葉草根參以谷反磨鈞而食、且日食一次、多則無有所放之紅糧、僅救濟兩月、此方既無麥收之說、以日期計之、尚有五月之久、方能得見新穀、此五月之中、恐因餓而死者、當必不少也、靜山目睹心傷、敢啟再一啓口、為災民一求之、倘貴會能再撥給些須賑款、以救災民於不死如何、惟我公尊裁、見示、手此敬請慈安、石靜山謹啓、

### 本會致宣化陽原縣司鐸函

靜山司鐸鑒、三月十七日手示敬悉、頃有西直門火車站積成糧

運公司、願捐助本會紅高糧十噸、以為放賑之用、業經本會函請該公司、就近在宣化分棧將糧十噸撥交貴處散放、茲已得其答允、知照宣化分棧、請貴處見面後、即派人往宣化與該公司分棧接洽、領糧散放、并報告本會為荷、此頌善安、

### 宣化陽原石司鐸來函

援菴先生德鑒、今得宣化車站積成公轉運公司函稱、現已備妥紅糧十噸、屬靜山前往領取等因、諒該糧必係尊處給此方窮民之賑、日內當派人前往領取、以便散放災民、手此佈謝、敬候台祺、石靜山拜啓、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三日、

### (二) 散賑報告

本會散放各縣冬賑、業已數月、預定發出六期賑款、皆按各縣辦理之速、陸續照撥、茲接各縣來函、報告散賑情形、並請求接辦春賑、彙誌如左、

### 滄縣救災協進會請籌撥春賑函

會長鈞鑒、蒙發賑款九千元、業經採購紅糧一俟運到、即行趕速散放、刻值青黃不接、所放糧食、僅敷一月之用、預計麥秋收穫、尚有兩月之久、鴻嗷待哺、難望生活、擬請會長俯念災黎慘狀、迅賜籌撥春賑、俾資接濟、專電懇懇、伏乞鑒察、滄縣救災協進會正會長知事、辦、副會長賈國安、羅發銘、理事員劉兆蘭、李志侗、朱國彬、陳昌桓、劉

魏瑛全叩、臨滄縣救災協進會

### 武強縣報告賑務並請求春賑函

敬啟者前蒙貴會寄到第四期賑款當經備具印收具函答復在案隨經敝縣會同辦賑員紳於三月十三十四兩日將第三第四兩期振糧一併散放完竣至第五第六兩期賑糧因體恤災民起見擬提前於二月二十八日一併散放現在已由商會墊款派人在蘆台將糧購妥約在二十五日前後即可由水路運回縣城所有第五第六兩期賑款即懇早日郵寄下縣以便歸還墊款第查第五第六兩期振糧各災民領到後自可支持到五月六號即舊曆四月初間自舊曆四月初間以迄麥秋為時尚一月有餘其間雖不號寒而啼饑者仍所難免緣此次所賑之一萬餘人多係鰥寡孤獨顛連無告在平時均係極貧極苦之人矧當此大稔之後青苗不接地無可耕食無可謀賴茲賑濟得免委填溝壑若中道停止察酌情形仍不免為餓殍夙稔貴會以慈善為本懷以博施為宗旨凡屬力所可到無不始終成全茲特不揣冒昧敢為無厭之求敬作請益之舉此第五六兩次賑事竣後自是冬賑辦畢而災民等盼望春撫直不啻大旱之望雲霓為此代為呼籲擬懇貴會自五月六日起每半月一次再頒發春賑兩次至六月六日為止如蒙慨允則萬餘災民得免飢饉以後即屆麥熟既已渡過難關則或為人傭役或能各自營謀則起死回

生膏頰大德該災民一萬九千餘口必將戶戶馨香家家頂祝群感慈惠於無疆矣除將冊表另文函送外所有放過第三第四兩期賑糧暨現在辦理五六兩次賑務各情形並代懇接放春撫各緣由理合備文函懇貴會查核俯賜准如所請實與災民同感慈惠無任企盼並望福音此致北京華北救災協會武強縣知事陳斐然

### 武強縣報告收到第五六期賑款函

敬覆者十年三月二十一日接誦三月十八日大函並收到支票一紙計銀一萬二千元當即交付商會歸還代購第五六兩期振糧墊款等項伏念貴會飢溺為懷有求必應不特受賑之災民同聲感激即閭邑之數萬生靈亦無不聞風頂祝共頌慈惠於無窮至若敝縣官紳辦理賑務本係分所當為乃蒙加以獎借惶愧無地嗣後一切益當恪守定章各矢清白以期災民數萬實惠均霑庶不負責會殷勤委託之盛意焉除將辦理情形隨時報告並將應造表冊按期陸續造送外所有收到第五第六兩期賑款理合備具印收先行函復貴會查核此覆北京華北救災協會計函送印收一紙直隸武強縣知事陳斐然中華民國十年三月二十三日

### 武強縣報告散放賑糧函

敬啟者案查前蒙貴會委員來縣商定賑濟散縣尤極貧民多賑三個月每半月賑給一次並面交冬賑第一次糧價銀六千元囑即購

糧代放等因當經派員購糧回縣查照章程於二月十一日在縣城內並小範鎮兩處將第一次賑糧核實按名散放業將大概情形函報在案所有收支糧價並購放課石及災民口數各數目現已分別造其冊表理合備文函送貴會查核再項糧證票已囑各災民小心保存作為六次領糧之證每領一次加蓋驗訖發訖戳記一次俟六次放訖再行收回與存根一併彙繳俾節糜費而省手續合併聲明此致華北救災協會計函送清冊一本表一紙直隸武強縣知事陳斐然中華民國十年三月二十三日

### 直隸武強縣代放華北救災會第一期冬賑人口糧數稽核表

區別	村數	災民口數	購入糧數	放出糧數	放剩糧數
中區	四二	三〇,四〇口	一六〇,〇〇石	一五五,〇〇〇石	四,八〇〇石
東區	六三	五〇,九三半	二六〇,〇〇〇	二五四,六七五	五,三二五
西區	三三	二六,八七口	一四〇,〇〇〇	一三四,三五〇	五,六五〇
南區	五二	三三,三二半	一六二,〇〇〇	一五七,二二五	五,八五五
北區	三三	一九,六二半	一〇一,〇〇〇	九八,二二五	二,八五五
北分區	二〇	一九,四八半	一〇一,〇四八	九七,四二五	四,〇五五
總計	二四二	一七九,八一口	九二一,四八	八九五,九〇〇	二六,五八〇

謹明 本表災民口數凡有小口兩口即折一大口均照大口填入

每一大口放給紅糧五升每一小口放給紅糧二升五合至糧數均按銜斛合計每銜斗一斗計重量十五斤合併聲明

### 交河縣報告散放賑糧函

敬覆者頃奉貴會來函并承匯下第三四兩期賑款共洋一萬三千元已照收領謹代表全縣災民向貴會諸公九頓首以謝款既匯到遵當趕速散放以副貴會諸公救災厚意茲經同人等議定一而臨時派員採購糧食一而繕發通告定於三月二十九日起將第三四兩次賑糧併為散放以期捷速而省手續至貴會允為派人幫忙一節同人等極表歡迎務望屆時惠臨俾可請教一切至盼至幸附上收據一紙即乞查收是禱再有懇者敝縣災民衆多現距麥秋為時尚遠受困正深貴會此項長期救濟實足以保全數萬生命同人等目擊情形謹代表災黎請求貴會將第五六兩次賑款早賜寄下以便銜接散放全縣災黎實為受惠無窮也專此佈懇伏希垂鑒此上華北救災協會

直隸交河縣知事屠元豫

賑糶事務所總董蘇傲訓

商會會長杜寶璋

勸學所長沈仲沅

財政所諸李宗虎

救災週刊

勸業所 長蘇鍾芹

農會 會長范煊庭

警察所 長崔蔭棠 三月二十三日

東鹿縣報告散放賑糧函

梁會長先生鈞鑒敬啓者承領三期賑洋六千五百元即就便由石購買紅糧七百六十九石八斗六升合前期存糧五石一斗一升八合按甲戶九升三乙戶七升丙戶四升六共放出七百六十五石四斗零四合下存糧九石五斗七升四合俟四期再加入散放附呈冊表報告式份買糧原條式紙祈檢收查核速發四期賑款以便遵辦務切盼切又領到賑衣一千一百六十件按各鄉貧戶多寡分配交由各村長佐擇其尤貧未給過者發給詳具姓名領數清冊合先聲明嗣再填註冊表報告查敵縣極貧災民五萬餘口自蒙貴會連次賑救得衣得食兩月以來無凍餓者咸荷豈有涯量唯極貧者皆得實惠而次貧者五畝地以下五萬三千九百五十口尙未均沾雖有地數畝秋麥顆粒不收亦與極貧者等當此青黃不接實屬困苦難堪肅此敬懇會長大人於匯發四期賑款外多加賑款惠及次貧俾免飢餓合縣災民更感德無量鄙人等亦不勝感祝待命之至敬請鈞安伏乞鑒照東鹿縣早災救濟會李允恭王錫慶李翰張照坤田毓瑞李光誥許煥斗胡國柱李玉峯馬鴻洲鞠躬謹上三月二

十六日

孟縣報告災情並請求賑款函

華北救災協會同仁公鑒敬啓者敵縣災情客冬會上燕函報告一切幸蒙鴻慈概賜番餅千元俾念萬餘同胞得慶更生者孰不云貴會之功迨夏歷年關一過素豐者皆呼庚癸次貧者轉爲極貧黃童白叟盡爲啼饑延延一息徒喚奈何所冀者麥秋之期數旬即至望梅止渴藉延喘息奈上天不弔屢降冰霜麥苗之綠梅爭茂者轉瞬而盡成枯槁紫山爲之慘淡黃河爲之嗚咽值此青黃不接之秋吾孟之男女老幼非盡輾轉而爲溝中瘠不止遠聞者莫不酸鼻當局者更如何痛心乎起忠等目擊時艱難已於懷素稔慈善大家民饑已饑復繪鄭俠流民之圖用祈徐耕千斛之助此出於萬不得已之忱非姑爲無厭之請也祇候公安

孟縣公款局局長 秦起忠 勸學所所長 畢正綏

商會會長 趙潤 女校校長 閻鳳翔

蠶校校長 楊培照 高小校校長 劉繩武

農事試驗場場長 閻永耀 修志局局長 宋立梧

(三) 賑務調查

本會前派幹事黃恩隆李安業徐昆三員前往各縣調查賑務情形業已有來函報告(登載第二十期週刊)並擬定調查辦法八條茲



將該項辦法並各稽查員續來報告彙誌如左

### 華北救災協會放賑調查災民辦法

一、此次調查各區專員應負完全責任，務須挨村挨戶仔細調查，如個人不能遍查全區，應各請精細穩妥之人相助為理。

一、調查時，每調查員一人由各警區派警察跟隨，實行照料彈壓，並招呼村正副鄉月同往，以資證明。

一、調查出發時，各帶草冊一本，由會發給挨戶清查冊，內分上中下三等，上等為必須吃飯之人，中等則將來造冊時，可以酌量去取，下等則預備糧多人少時以之加入。

一、華北救災協會原定甲乙丙三等災民，係十人以上者為甲種，六人以上者為乙種，二人以上者為丙種，無論甲乙丙均係大口八兩，小口四兩，惟甲乙兩種可以由調查員酌定人數，如一戶有大小口十人或大小口六人，不必全數令之吃飯，酌定數口即合該會定章，惟丙種係兩八者，則非全數給賑不可。

一、調查時，如認定必須吃飯之戶，當時即註入冊內，不必宣布，即村正副等亦不必告知。

一、各區調查完畢，將戶口冊送會，以便按冊繕寫賑票，發交警區巡官，派警偕同村正副挨戶分送，如將來發生冒領縣票情事，惟該

巡官是問。

一、調查期限，自舊曆二月十三日起，限五日調查完竣。  
一、調查川資，每人每日京錢一千。

### 調查東鹿深縣武強各縣賑務報告

三月十四日八點鐘，由東鹿縣啓程，向東北行十五里餘，至深縣之西南區韓家村，查得該村食賑災戶共計八家，祇有領糧證五紙，內有一票填註兩戶者三紙，其餘兩票則一紙填註一戶，惟領糧證上並未註明斗數斤數，亦未蓋有發放次數，及日期各圖章，當按各災戶逐一詳查，據各該戶自稱，實得過一次賑糧，僅止二升，合計三斤有餘，確非七斤半之數，質之村長，亦稱實情，又東北行十餘里，至西安莊，查得該村事前並無人調查，以致無賑票，無清冊，種種情形，與該縣之清輝頭、馬欄井大致相同（清輝頭、馬欄井報告見前），但據災戶自稱，僅得過一次賑糧，每人不過十餘兩而已，是日行到深縣時，已四點，當將各種情形，與丁知事說明，研究辦法，決定除已經查明各區外，再由恩隆等及由知事特派專員，分往各區切實調查，其辦理合法各區，尅日廣積放糧，一面由恩隆等分往小範泊鎮調查糧情，設法採買，一面由知事將第二、三次款收回公署保存，專候紅糧買安時，即行由縣押送賑款，以資應用。

十五日，由深啓程，前往小範泊鎮等處，上午十一時到深縣辛村區之張辛莊，程家莊兩村，抽查食賑災戶數家，所有填註領糧證斤兩

頗為清楚，詢問各災戶，實得糧數亦與領糧證所填註之分量相符，又向東行十餘里，至前野無寨（村名）行二十餘里至六固畝（此二村屬深縣北溪村區）按村抽查數家，大致情形與辛村辦法略同，手續亦不紊亂，是日六鐘，到武強縣，勸學所並將當日調查辛村溪村兩區情形，認為尚合手續，通函縣知事丁其懋，商訂廣積放糧云。

十六日，由武強縣啓程，恩匪到小範鎮，按治武強紳商，調查糧價，宏業昆等前往泊鎮，一面調查糧價，一面約請李汪吳三君共同辦理深縣賑務，詎泊頭鎮自津浦停車後，糧價較貴，李汪吳已於十六日由泊買船赴津，又聞李君等三人行至滄縣，被防疫水警阻攔，改由滄縣知事引導，乘津浦車北上，不得已於十九日仍返小範，幸深縣丁知事於十八日將二三次賑款一萬三千元押送到館，適值該處糧價較他處為廉（每石一百八十五斤較泊鎮之衛十斛實多四十五斤以上平均計算每石七元五角左右）當即共同決定，除提出車輛運費外，儘數購買紅糧，並函知丁知事，對於第一次放糧不合法之各區各村，張貼告示，聽候復查，其第一次放糧並無流弊之各區各村，擬即從速發放，惟是深縣紳商對於救災事項，未免太不熱心，而災民嗷嗷待哺，死亡相繼，慘苦情形，目不忍睹，有不能不破除情面，手自經營者，幸恩隆等自到小範以來，武強紳商各界之熟

悉放賑手續者，咸願幫忙，成此善舉，以救深縣之災民，至我會人少事多，如不能分派同人來深時，自可不必派人，亦不致誤事也，謹此報告會長暨各部主任，鈞鑒，黃恩隆、李宏、業徐昆謹上，三月廿四日。

### 調查深縣賑務報告二（報告一已登載第二十期週刊）

援菴先生大鑒，二十日上午十一時，由深縣丁知事轉交來示，稱悉現在武強紳商，全願幫忙，本日本已買安紅糧一千五百餘石（向未過斗，過斗後可得糧數再報）價錢平均合計（每石）七元二角，再加麻袋縫工脚力，並深縣來車運費等，每石總在八元以內，比較第一次深縣所買紅糧，每石可省一元八角有餘，糧食成色亦好，以三次糧價計算，可多出四百石左右，為深縣災民計，願為合算，即同人等良心上亦多順適，知關錦注，特此奉聞，李汪吳三君刻已回京，此間情形較前順手，如李君等不能來深，即不便來，至孤兒有疹者，總以隔離為好，弟處有空房一所，在南小街陰涼胡同六號，可暫借用，免其傳染，倘近日該房已租出，更可在舍間西院書房暫作孤兒養病所，因弟不在京來賓即少也，如以兩處房間可用，即祈商之，願甫請到舍間告知可也，此致即頌時綏，弟黃恩隆頓頌，三月二十日。

### 調查深縣賑務報告三

景麻廉甫兩位先生均鑒，別來二十餘日，想念之至，茲啓者，深縣旱災很重，飢民又多，再連上士紳黨見太深，除爭執選舉以外，別的事

自然是顧不得啦。何況現在正當初選的時候呢。不過是弟往各處調查。實在是第一次賑放的太壞。所以把這些災民。就給冤枉了。凡是經過各村。不是有已經餓死的。便是有現在餓死還沒掩埋的。或是餓的浮腫奄奄就死的。看到這種情形。要是含糊了事。隨便作上一份不担責任的報告。就此回京。便是有三樣不對。第一樣是眼見災民餓死。若不想法子救濟。良心不安。第二樣是會長抱定一種救人生命的主旨。因為對我們信任力最厚。所以依從我們擬定的辦法。派定我們到各縣接洽付款。現在雖然沒有把我們全派出來調查。可是有弟一人。也就含着一齊出發的意思。倘是遇着這路現象。要是不極力研究。想主意逼着他們改良。後來的弊病。越鬧越大。那時輿論界。又不免借題發揮。說會裏的嫌話。豈不是我們對不住本會嗎。第三樣是我們隨時作事。隨時求學問。這次調查深縣放糧情形。實在是一個難題。不過越是難題。越要作好。並不是要好心感。因為是難題。如其能夠作得妥善。便是增加一分學力。有這三樣的感想。所以才主張這樣的辦法。好在前幾天的工夫。可是據理爭辯。不肯退讓。又連被說恐怕賬款收回。惹起飢民鬧糧的風潮。不能了結。所以纔肯担負責任。另行詳細調查。現在已竟由深縣丁知事派人。在那救濟會有責任的人。孟荻波等等。從舊歷二月十三日起。分往各區。從新調查。限定五天以內。全要查完。查完之後。趕快放糧。至買

糧一斛。也是先得官紳同意。并且還有深縣紳士張樂龍等經手。買較比第一次由救濟會買的紅糧。每石省去兩元。更可多出來四百石紅糧。現在已多買三百多石。尚有餘款。縱然被說想着挑剔。也恐怕沒有話來說。再想他們第一次的糧款。鬧得七亂八糟。現在正是無法報告。就便勉強報告。也有許多不對的地方。揣想他們的心理。祇是盼望我們會裏不認真追問。不停止後來賑款。便是絕好的面子。要說是再故意的反對。造出各種謠言。損傷我們名譽。也許不能那樣的利害。總而言之。這回與深縣官紳交涉。實在是做伴。會中前日來信。囑咐一切。確是謹慎的意思。確是愛弟的意思。但是爭執目的。已經達到。災民從此可以得着實惠。以後便當格外和氣。讓他們心裏全都舒服。弟也可以安妥穩穩的回京。以上所說的話。務必對會中詳細說明。好讓他放心。不必慊念。至懇至懇。願請大安。弟黃恩隆頓首。三月二十二日。

### 調查深縣賑務報告四

援菴先生大鑒。三月二十二日。接讀來示。敬悉在外作事。當格外謹慎。免招嫌疑。此次日賭深縣災民。因士紳辦賑。不能盡心。以致死亡相繼。實在不忍。是以破除情面。力與研究。雖事事近於自辦。却事事先要深縣官紳同意。仍歸深縣自辦。如各區調查。分區放糧等事。全歸公署及救濟會派有專人。實行負責。吾等祇是切實注意。謹防流



弊而已。至購糧食一節，有深縣士紳張樂龍其人者幫忙，並得有深縣官紳同意，始行就小範購買，價既便宜，糧食石數亦較在深購買多出三百餘石。且深縣士紳向分兩黨，此次因爭選舉，把全分精神注意投票，是以該縣官紳之負責者，正苦無人援助，經吾等協同辦理，雖不必若何之感謝，或不至造作謠言，傷吾人名譽，况以最短期間，能將賑糧發放，災民自當喜歡，官紳正苦無辦法時，經同人力與研究，因之有了辦法，想亦無甚惡感。總之數日以來，係以同人調查意見逐件說明，要求改良，改良辦法，亦係由旱災救濟會議之經知事認可然後施行，蓋處處均是深縣名義，處處仍是吾等幫忙，萬不至發生衝突，專此奉復，即頌時綏，再該縣此次改正後如能有效，以後三次賑款不致停止，深縣災民二萬多口，定能生活也。又及黃恩隆、李宏業、徐昆謹上。三月二十二日。

本會以各災區賑務甚繁，恐辦理稍有不周，則未能使災民普沾實惠，且以外間對於某縣辦賑頗有微辭，因特加派幹事汪愷林文椿陳鼎元三員，前往切實調查，茲據來函報告，彙誌如左。

### 調查東鹿深縣武強各災區賑務報告二

為報告事，汪愷林文椿陳鼎元於三月十九日上午十一時五十分由西車站動身，是晚十時到石家莊，假寓迎賓棧，隨即出外雇車，以備二十日向東鹿深縣出發，但因時間太晚，車行已經關閉，車輛難

以備到，繼往見石家莊警察局長，請派警護送，及調查路上情形，適局長亦已回家，愷等即回棧休息。二十日上午向石家莊車行僱得三輛驛車，後復往見警察局長滑鵬舉，據該局長云：道路固亦平靖，但路途太遠，不可疏忽，從前石家莊所有馬巡，現皆被各縣收回，此間只能派步巡二三名護送，於是愷等決定於二十一日早由石動身，文椿赴深縣，愷與鼎元先往東鹿，是晚宿於袁莊。二十二日午後一時抵東鹿，往晤縣長謝國麟，勸學所長李元誥等，談叙前次我會散放急賑及冬賑各辦法，愷等擬巡視一二日，即往深縣，謹此報告。會長各部主任鈞鑒，幹事汪愷、陳鼎元報告。

### 調查深縣賑務報告五

為報告事，稽查員林文椿全汪愷陳鼎元於三月十九日上午十一時五十分由京西車站出發，是晚十時到石家莊。二十一日早離石家莊，汪陳二君假道東鹿，巡察一切，文椿直赴深縣，是晚文椿投宿晉縣西關外車店，往城內平糶局查問從前本會散放急賑，尚有十四村未來領所存之三十二袋紅糧，現已發畢否？當時見過晉縣勸學所長楊瀨之，據云所存之紅糧，以後適逢督辦賑務處，以已故江蘇李督軍捐款，散放晉縣紅糧一百五十袋，同時由村正副隨之領去，但至今尚有一二村未來領，紅糧尚存一袋，繼又談直隸義賑會於舊歷年底散放晉縣賑款一千二百元，刻下災民未見如何，其於

是文椿回店休息，二十二日早由晉縣動身，是日下午六時到深縣。見過李君宏業徐君昆，談及深縣情形，黃君恩隆現在小範鎮，糧食已經購妥，李徐二君回深縣交涉雇車往運，大約五六日糧食可到。本日見過深縣知事丁其慰，據云第一次冬賑辦理不善，抱歉殊深，刻下變更從前辦法，現已另派幹員到各區調查，改換新領糧證，購糧則由黃君親到小範鎮採買，不假手於紳士，至於散放方法，則分為四區，每區要本會一會員監督，幫本地紳士辦理，大約在此一星期間，可以散放完畢。文椿現擬暫住深縣，幫李徐二君交涉雇車往運。一俟黃君及汪陳二君到深縣相商後，或在深縣幫助，或往他處稽查，再行報告。謹此報告會長暨各部主任鈞鑒。稽查員林文椿謹上。三月二十三日。

### 調查豫西賑務報告

本會前派幹事往豫西各災區調查最近賑務情形，茲得報告錄左。為報告事，竊輯五等此次奉派到河南開封洛陽兩處，調查災區情形，十七夜十一鐘，由西車站出發，車到彰德以後，每一車站皆有災民數百成羣，或攢聚貨車之中，或坐在煤車之上，有候車往北者，有候車往南者，有到北方各地，不能容留，隨車載回者，扶老携幼，情狀至為可憫。十八夜十鐘到鄭州，住第一賓館，翌日十九午前十一鐘入開封，下午兩鐘到步，住馬道街迤西那賢旅館，摒擋之後，時已傍

晚，不及辦事，翌早八點半鐘，連訪豫西災區救濟會，總商會內之華北救災協會，會長公署之河南全省旱災賑務處，均與接洽，返寓後，豫西災區救濟會，會員馬敬與、張登瀛、段樂天、李宗沆四君，商會長杜光俊君，省公署王法岐，任煥黎兩君，先後來訪，統據以上諸君所言，賅括大要，具報如下。

一 豫西會長為梁文淵，王法岐二君，梁為省公署第一科科長，王為第一次參議院議員，均豫西人，而發起該會者。

一 豫西受賑，較他方為後，故彼等為維持桑梓起見，特在省會聯合同鄉組織此會。

一 豫西此次旱災，除寶豐魯山郟三縣，災情稍輕外，無不與他區同重，而旱災之下，加以兵災，兵災之後，加以匪災，災情之慘，為他區所無。

一 豫西災情，既較他區為重，惟以地方阻隔之故，致遇賑特後，受賑特徵，是為可惜之事。

一 豫西一區之中，尤以豫南為苦，因嵩山以北各縣，為鐵路所經，雖苦猶有人知，猶有人救，若嵩南一帶，交通艱難，自兵亂以後，為兵匪逃聚之數，旱虐之下，疊遭焚劫，室室皆空，洛地之井，本深數丈，而婦女投井死者，井為之滿，災情之慘，此其一證。（豫西人皆如是云，有汴省省議員李作昉來訪，以鄉函見示，所言較此尤慘。）

豫西各縣，皆有籌賑機關，大概名為賑務處，乃各地紳商組織者，若有指撥款項時，託由各機關代理，當無不妥（王法尉君所言）中央四百萬之借款，豫省已得八十八萬元，又有英美人募捐之款，七十餘萬金元，合中國洋一百餘萬元，以上二宗，共有二百餘萬元，已匯到本省交通銀行，現擬以一百萬放賑錢，以一百萬購糧散放，豫西一道，可得七十三萬元（現洋三十萬，糧食三十八萬元），惟豫西人，均以如此分撥為不平，聽其言論，恐將來必有爭執。

一由上海工賑協會撥出洋三十萬元，開辦洛伊兩河，以為以工代賑之用，惟現下尚未開辦。

以上種種，皆本日向各方面訪查所得之大略情形也，輯五等擬明日即登車入洛，以後得查如何，再行續報，此上梁會長暨各部主任鈞鑒，十年三月二十號，開封洛陽調查員陳輯五關鴻廷謹上。

**(四) 催促賑務**

本會以辦理賑務，不可遲緩，此次預定各縣辦賑日程，每因辦事人少，稍為遲緩，昨特致函東鹿縣旱災救濟會催促，茲錄原函如左。

**本會催促東鹿賑務函**

逕啟者，接各方面報告，貴會士紳對於賑務甚屬認真，至堪欽佩，惟辦理較各縣為緩，即日始接三月二十六日縣紳來函，催發第四期

振款，至第三期振糧，幾時開始散放，幾時可以放完，尚未見聲氣，是否因辦事乏人所致，至深懸念，辦理賑務，全賴本縣士紳熱心毅力，一鼓作氣，乃能動助款人之踴躍，想貴縣士紳，必能洞明此旨也，茲特將第四五期振款共一萬三千元，一併匯交縣署，第四五期同時散放，似較省事，并派本會吳幹事登生，鄧幹事詠年，到縣幫同辦理，即希接洽示復為荷，此致東鹿縣旱災救濟會。

**(五) 捐款一覽表**

南潯鐵路局客票加捐助賑洋五千元

香港陳溫氏加捐洋三百元

淮北運副使蔡國器君募洋一千元

王采章先生經募

- |       |      |       |      |
|-------|------|-------|------|
| 高華忱先生 | 捐洋二元 | 李華峯先生 | 捐洋一元 |
| 賀季繁先生 | 捐洋一元 | 宋梓雲先生 | 捐洋一元 |
| 王詩韞先生 | 捐洋一元 | 錢維心先生 | 捐洋一元 |
| 王志剛先生 | 捐洋一元 | 王雪波先生 | 捐洋一元 |
| 王佐卿先生 | 捐洋一元 | 張壽衡先生 | 捐洋十元 |
| 劉星楠先生 | 捐洋五元 | 錢如松先生 | 捐洋二元 |
| 王詩敏先生 | 捐洋一元 | 錢仰峰先生 | 捐洋一元 |
| 劉秋雲先生 | 捐洋一元 | 師會先生  | 捐洋一元 |

于化園先生 捐洋一元 趙璧如先生 捐洋一元

閔志善先生 捐洋一元 王采章先生 捐洋二十元

熱河財政廳長譚頌三先生經募

李鳳鳴先生 捐票四元 高桂馨先生 捐票四元

李紹宗先生 捐票四元 周 毅先生 捐票四元

常文元先生 捐票二元 王汝霖先生 捐票二元

王振元先生 捐票二元 邱國賢先生 捐票二元

劉振東先生 捐票二元 馮彥卿先生 捐票二元

石漢章先生 捐票二元 冷春林先生 捐票二元

郭乃濟先生 捐票二元 鄧 級先生 捐票二元

姚樹森先生 捐票二元 盛幽宗先生 捐票二元

李鳳歧先生 捐票二元 陸際平先生 捐票二元

高步瀛先生 捐票一元 李 玉先生 捐票二元

王繼綱先生 捐票一元 劉 模先生 捐票一元

黃仁祥先生 捐票四元 樊振聲先生 捐洋一元

玉鎮寰先生 捐洋二元 宮恩錫先生 捐洋一元

李東昇先生 捐洋一元 紀熙曾先生 捐洋一元

凌源商會 捐洋二元 劉 毓先生 捐洋二元

鮑宗漢先生經募

古河公司 捐洋二千元

浙江高等檢察廳經募

陳祖蔭先生 捐洋十元 羅鴻熾先生 捐洋十元

翁家理先生 捐洋十元 方振復先生 捐洋十元

吉林烟酒事務署募

鄭迺鈞先生經募 世增興 捐江錢一百吊 興順泉 捐江錢一百吊

廣信湧 捐江錢三百吊 永源北 捐江錢二百吊

永興源 捐江錢一百吊 德裕昌 捐江錢二百吊

海興泉 捐江錢五十吊 泰昌源 捐江錢五十吊

永發合 捐江錢一百吊 振興昌 捐江錢二百吊

天德泉 捐江錢一百吊 天興源 捐江錢一百吊

萬發恆 捐江錢一百吊 天增泉 捐江錢一百吊

大興泉 捐江錢五十吊 天和源 捐江錢一百吊

永盛德 捐江錢一百吊 世昌湧 捐江錢一百吊

興發合 捐江錢一百吊 永興合 捐江錢五十吊

德裕恆 捐江錢五十吊 天興湧 捐江錢五十吊

洪業信 捐江錢一百吊 天和泉 捐江錢一百吊

福德湧 捐江錢五十吊 天興泉 捐江錢一百吊

大興湧 捐江錢一百吊 德興恆 捐江錢一百吊

永和泉 捐江錢一百吊

熱河財政廳譚頌三先生經募

周啓會先生 捐洋二十元 鄭國棟先生 捐洋六元

何家駿先生 捐洋三元 高魁先生 捐洋十元

唐鑑先生 捐洋二元 王運宏先生 捐洋二元

張維藩先生 捐洋一元 周憲章先生 捐洋一元

姜適豫先生 捐洋一元 文蔚國先生 捐洋五角

王憲章先生 捐洋五角 王松泉先生 捐洋五角

趙俊儒先生 捐洋五角 趙永春先生 捐洋五角

姜適震先生 捐洋一元 李燕賓先生 捐洋一元

祝有祺先生 捐洋五角

吉黑樵運局經募

同順成 捐小洋一元 同發福 捐小洋一元

同義成 捐小洋一元 永慶號 捐小洋五角

魁盛和 捐小洋二元 福增泰 捐小洋一元

同巨德 捐小洋三元 會泉錫 捐小洋二元

寶盛福 捐小洋一元 大德魁 捐小洋一元

東盛興 捐小洋一元 廣益成 捐小洋二元

廣興成 捐小洋一元 慶成東 捐小洋一元

福慶湧 捐小洋一元 德昌號 捐小洋一元

永茂昌 捐小洋一元 同興成 捐小洋一元

同盛和 捐小洋一元 三升彩 捐小洋一元

金其相 捐吉錢一百吊 同玉東 捐吉小洋四元

源合順 捐吉小洋二元 大興泉 捐吉小洋二元

恆茂魁 捐吉小洋五元 和盛號 捐吉小洋四元

福盛公 捐吉小洋六元 四合餘 捐吉小洋四元

福興和 捐吉小洋二元 同盛慶 捐吉小洋一元

瑞茂興 捐吉小洋四元 祥盛德 捐吉小洋四元

二合成 捐吉小洋一元 永祥和 捐吉小洋二元

洪順興 捐吉小洋二元 福順和 捐吉小洋一元

恆春和 捐吉小洋一元 三合興 捐吉小洋二元

永茂順 捐吉小洋一元 瑞昌泉 捐吉小洋二元

景和盛 捐吉小洋一元 東源茂 捐吉小洋六元

廣興盛 捐吉小洋六元 裕興合 捐吉小洋六元

義順泉 捐吉小洋三元 吉盛東 捐吉小洋四元

新德永 捐吉小洋二元 同勝長 捐吉小洋六元

大興號 捐吉小洋四元 廣興東 捐吉小洋四元



福興長 捐吉小洋二元 福興德 捐吉小洋四元

義泰隆 捐吉小洋四元 廣盛東 捐吉小洋六元

德發源 捐吉小洋三元 德增盛 捐吉小洋三元

永和泰 捐吉小洋三元 永興隆 捐吉小洋三元

天益順 捐吉小洋三元 永和盛 捐吉小洋三元

海源達 捐吉小洋三元 順發祥 捐日洋十五元

唐善廷 捐日洋五元 楊秀峰先生 捐洋二十元

駐延緝私連 捐洋十元 陳壽山先生 捐洋一元

李作舟先生 捐洋一元 李春回先生 捐洋四元

李慶生先生 捐洋一元 阮質人先生 捐洋二元

阮適仁先生 捐洋一元 鍾耀明先生 捐洋二十元

陶仙舟先生 捐洋二十元 李价人先生 捐洋四元四角

孫繼書先生 捐洋三元六角 楊鳴九先生 捐洋三元

范那臣先生 捐洋二元五角 張錫三先生 捐洋二元

蕭榮三先生 捐洋一元五角 王松林先生 捐洋一元

張華亭先生 捐洋五元 路墨山先生 捐洋三元

張海清先生 捐洋三元 韓助懋先生 捐洋二元

孫福元先生 捐洋一元四角 才子元先生 捐洋一元七角

趙宜金先生 捐洋五元 孫煥章先生 捐洋三元

胡俊亭先生 捐洋三元 孫樹棠先生 捐洋二元

張不坤先生 捐洋一元七角 關毓藻先生 捐洋五元

宋秉衡先生 捐洋三元 姜向陽先生 捐洋三元

王百裕先生 捐洋一元七角 劉廣泉先生 捐洋五元

歌連山先生 捐洋三元 葛德升先生 捐洋三元

魏俊亭先生 捐洋一元六角 生毓福先生 捐洋一元四角

周聯芳先生 捐洋一元六角 梁以訓先生經募

周口店天瑞誠煤廠捐洋一元 周口店萬隆棧捐洋五角

周口店裕興棧捐洋一元 周口店永豐廠捐洋五角

周口店大成公捐洋一元 周口店成興順捐洋一元

周口店東復興捐洋一元 周口店復和瑞捐洋一元

周口店德丰恆捐洋一元 周口店德丰成捐洋一元

周口店德順廠捐洋五角 周口店同順興捐洋一元

周口店北元記廠捐洋一元 周口店四興合捐洋一元

周口店志成棧捐洋五角 周口店德義棧捐洋一元

周口店復亨廠捐洋五角 周口店義興和捐洋五角

周口店聚元成捐洋五角 周口店東興公捐洋一元

周口店同義成煤廠捐洋一元 周口店葆隆煤廠捐洋五角

周口店厚記煤棧 捐洋一元 周口店泰昌煤棧捐洋一元

周口店積成煤棧 捐洋一元 周口店南元記煤棧捐洋一元

周口店裕昌煤棧 捐洋一元 周口店同泰成煤棧捐洋五角

周口店會德成煤廠捐洋一元 周口店元丰煤廠捐洋一元

周口店鴻丰總廠 捐洋一元 周口店誠泰興 捐洋五角

周口店廣德厚 捐洋五角 周口店華生厚 捐洋五角

周口店裕和永 捐洋一元 周口店寶順興 捐洋五角

周口店四合隆 捐洋五角 周口店雍和祥 捐洋五角

周口店徐 彬先生捐洋五角 周口店陳 範先生捐洋四元

王錫麟先生 捐洋二元 馮文義先生 捐洋二元

李永楨先生 捐洋二元 楊占元先生 捐洋二元

金 節先生 捐洋一元 譚守仁先生 捐洋二元

張文仲先生 捐洋二元 閔文述先生 捐洋一元

黃松年先生 捐洋一元 唐潤田先生 捐洋一元

傅光先生 捐洋一元 朱寶楨先生 捐洋一元

王志清先生 捐洋十元 陳生璋先生 捐洋十元

孫 鈞先生 捐洋三元 梁慧中先生 捐洋一元

梁孝熹先生 捐洋一元 梁黃氏先生 捐洋一元

劉培如先生 捐洋二元 顧峻初先生 捐洋一元

郭潤祥先生 捐洋二元

黃灝先生 捐洋一元

無名氏 捐洋五角

程受之先生 捐洋一元

莫 若先生 捐洋一元

謝亦民先生 捐洋一元

梁以訓先生 捐洋十五元

道清路局經募

程世濟先生 捐洋十元

賀樹慶先生 捐洋三元

郭郁賢先生 捐洋一元

孫 琴先生 捐洋一元

甘 景先生 捐洋一元

莊淇元先生 捐洋一元

孫文芝先生 捐洋一元

孫流芳先生 捐洋一元

過廷颺先生 捐洋二元

趙家濱先生 捐洋五角

張春華先生 捐洋一元

唐炳康先生 捐洋二元

沈承義先生 捐洋一元

馮琮南先生 捐洋一元

享其利先生 捐洋一元

李林積先生 捐洋一元

積謝氏 捐洋一元

漿弼生先生 捐洋一元

李 鈞先生 捐洋二元

張人傑先生 捐洋一元

苗錦卿先生 捐洋一元

莊士元先生 捐洋一元

劉長泰先生 捐洋一元

李 忠先生 捐洋一元

高振剛先生 捐洋一元

周文錦先生 捐洋一元

馮 奎先生 捐洋一元

狄承葉先生 捐洋一元

沈翰仙先生 捐洋一元 吳頌臣先生 捐洋一元

中央公園參觀海獸助賑洋五元一角又 小洋九角又銅元一萬二千七百七十五枚

東海關監督署王稚虹先生經募

梁浩白先生 捐洋五元 福興成 捐洋十五元

王惠山先生 捐洋三元 李新德先生 捐洋二元

秦興隆 捐洋二元 同和店 捐洋二元

三成興 捐洋二元 天順利 捐洋一元五角

利聚湧 捐洋一元 恆泰和 捐洋一元五角

海盛永 捐洋一元 天盛增 捐洋一元

高長盛 捐洋二元 高增盛 捐洋二元

賀福春 捐洋二元 德生堂 捐洋二元

廣和號 捐洋二元 劉印方 捐洋二元

呂善齋 捐洋三元 公順福 捐洋三元

東記棧 捐洋一元 阜康信 捐洋一元

公義棧 捐洋一元 公順東 捐洋一元

廣興號 捐洋一元 同順號 捐洋一元

吉春號 捐洋一元 會興號 捐洋一元

義和公 捐洋一元 振泰和 捐洋一元

福合號 捐洋一元 福興公 捐洋一元

公記棧 捐洋一元 義合號 捐洋一元

劉子木先生 捐洋一元 濟鎮公局 捐洋五元

譚維公和號 捐洋五元 姜仲湯先生 捐洋二元

李麟書先生 捐洋二元 賈祥麟先生 捐洋四元

周麗生先生 捐洋二元 郭進先先生 捐洋一元

葛德麟先生 捐洋一元 蔣月樞先生 捐洋二元

王治清先生 捐洋二元 李源官先生 捐洋一元

姜少陽先生 捐洋一元 盧菊儀先生 捐洋四元

王晉臣先生 捐洋一元 陳斐卿先生 捐洋一元

咸曉風先生 捐洋一元 張社堂先生 捐洋一元

埡口商會捐京錢 二吊 德興恆捐京錢 一吊

義成永 捐京錢 一吊 四合棧捐京錢 一吊

鴻聚號 捐京錢 一吊

鳳陽關監督倪炳文先生經募

殷鍾珊先生 捐洋六十元 趙善圖先生 捐洋十六元

沈子範先生 捐洋十六元 宋少伯先生 捐洋十六元

趙冠三先生 捐洋十六元 張子衡先生 捐洋十六元

管辰西先生 捐洋十六元 張子鈺先生 捐洋十六元

陳筱雲先生 捐洋十六元 劉虎臣先生 捐洋十二元



許炳蔚先生 捐洋一百元

錢陸菴先生 捐洋二十元

范子山先生 捐洋一十元 張自強先生 捐洋一十元

薛祇銜先生 捐洋一十元 陸懷德先生 捐洋八元

張儒芹先生 捐洋十元 劉晉候先生 捐洋八元

章惠伯先生 捐洋八元 陳祝邈先生 捐洋八元

莫小韓先生 捐洋八元

倪炳文先生 捐洋二百元

唐少候先生 捐洋一百元

高美生先生 捐洋三十元 程壽谷先生 捐洋二十元

劉華中先生 捐洋二十元 趙哲農先生 捐洋二十元

趙友江先生 捐洋一十元 劉叔靜先生 捐洋五十元

章月平先生 捐洋一十元 徐景度先生 捐洋一十元

楊繼餘先生 捐洋一十元 吳福閣先生 捐洋一十元

萬子青先生 捐洋一十元 陶次賢先生 捐洋一十元

袁夢白先生 捐洋五十元 朱捷齋先生 捐洋一十元

吳子久先生 捐洋一百元

孫子駿先生 捐洋一十元 吳瑞琛先生 捐洋一十元

張堯臣先生 捐洋五元 柏傑三先生 捐洋五元

吳修齋先生 捐洋六元

吳逸儔先生 捐洋四元

張肅齋先生 捐洋三元

包培之先生經募

童如椿先生 捐洋四元

孫國楨先生 捐洋一元

張紹先先生 捐洋一元

張葵先生 捐洋二元

柴文錦先生 捐洋四元

劉維藩先生 捐洋一元

方峴林先生 捐洋五角

許德志先生 捐洋一元

王永照先生 捐洋四元

張堅先生 捐洋一元

常文雋先生 捐洋二元

張拱宸 高鴻緒兩先生 捐洋一元

趙藍田先生 捐洋二元

張憲榮 華洋瀾兩先生 捐洋一元

張錦奎先生 捐洋一元

王權如先生 捐洋四元

童筱山先生 捐洋三元

俞人麟先生 捐洋二元

郭文寶先生 捐洋一元

鐘復先生 捐洋一元

潘志原先生 捐洋一元

徐貫之先生 捐洋二元

鐘文攀先生 捐洋一元

王德鐘先生 捐洋五角

何雲先生 捐洋五角

金述彤先生 捐洋一元

明玉生 范華甫兩先生 捐洋一元

孔昭乾先生 捐洋一元

周新銘先生 捐洋五角

趙松五先生 捐洋一元

董思清 范華軒兩先生 捐洋一元

劉甯炬先生 捐洋一元

郭鳳洲先生 捐洋一元

鄭維祺 韓以功 兩先生捐洋一元

從自新先生 捐洋五角

范鑪山 兩先生捐洋二元

馮錫琦先生 捐洋五角

周興傳 周經勳 兩先生捐洋一元

楊殿榮先生 捐洋一元

謝有成先生 捐洋一元

喬兆熊先生 捐洋二元

周維樑先生 捐洋一元

鄭文榮先生 捐洋一元

王洋瑞先生 捐洋一元

韓浦分段會計同人捐洋五元

包培之先生 捐洋十元

劉鑄伯先生經募

何光先生 捐洋一千元

李國昌先生 捐洋一千元

李韶清先生 捐洋一千元

日本橫濱鮑澹宗先生經募

林學德先生捐日金三元

楊陸鳳先生捐日金三元

楊宗源先生捐日金二元

卓定謀先生 捐洋一百元

陸軍部春陽友會券捐洋十六元

農商部春陽友會券捐洋八十元

鎮江東安仁先生捐洋一百元

蕪湖葉文綽先生經募

李逢聘先生 捐洋八元

張廷元先生 捐洋三元

張寶華先生 捐洋二元

葉文綽先生 捐洋七元

全國烟酒事務局捐有利國庫券四十七元

陸軍部總次長 捐洋四百元

株欽鐵路局募

孫章甫先生經募

株欽路局同人 捐洋二十元

株欽路局同人 捐洋一十元

株欽路局同人 捐洋一十元

東三省鹽運使經募

翟文選先生 捐小洋二十元

胡雲官先生捐小洋五元

羅奎先生 捐小洋三元

蔣宗讓先生捐小洋二元

胡錫祚先生 捐小洋一元

陳清華先生捐小洋二元

溫紹嶺先生 捐小洋一元

梁紹泉先生捐小洋一元

鄭道修先生 捐小洋五角

崔廣文先生捐小洋五角

孫大毅先生 捐小洋五角

丁思翔先生捐小洋五角

李香林先生 捐小洋二元

劉俊生先生捐小洋二元

王若興先生 捐小洋一元五角

任國瑞先生捐小洋一元

胡兆連先生 捐小洋一元

慶和堂 捐小洋一元

李占山先生 捐小洋一元

鄭恩會先生捐小洋一元

鄭老國先生 捐小洋一元 趙雲科先生捐小洋一元

李有德先生 捐小洋一元 張鳳鳴先生捐小洋一元

孫際清先生 捐小洋一元 任文祥先生捐小洋一元

齊振雨先生 捐小洋一元 劉殿奎先生捐小洋一元

秦兆亨先生 捐小洋一元 三盛棧 捐小洋一元

寶生棧 捐小洋一元 黃德潤先生捐小洋一元

王殿恆先生 捐小洋一元 高占清先生捐小洋一元

馬德鴻先生 捐小洋一元 才利山先生捐小洋一元

賈永泉先生 捐小洋一元 齊思孟先生捐小洋一元

張福純先生 捐小洋一元 李學榮先生捐小洋一元

張永齡先生 捐小洋一元 張鶴齡先生捐小洋一元

張景榮先生 捐小洋一元 楊廷章先生捐小洋八角

齊維邦先生 捐小洋八角 楊廷泮先生捐小洋八角

趙景春先生 捐小洋八角 楊朝賀先生捐小洋八角

李盛林先生 捐小洋八角 孫慶儒先生捐小洋八角

張福來先生 捐小洋八角 楊福春先生捐小洋八角

陳萬順先生 捐小洋八角 王慶雲先生捐小洋六角

牛忠元先生 捐小洋六角 王慶瑞先生捐小洋六角

王慶全先生 捐小洋六角 孫兆士先生捐小洋六角

孫兆緒先生 捐小洋六角 李德榮先生捐小洋五角

劉德祥先生 捐小洋五角 呂慶升先生捐小洋五角

白玉和先生 捐小洋五角 裴運亨先生捐小洋五角

馬德林先生 捐小洋五角 伍景盛先生捐小洋五角

孫忠先先生 捐小洋五角 任國樑先生捐小洋五角

齊振東先生 捐小洋五角 孫老榮先生捐小洋五角

任景福先生 捐小洋五角 張德祥先生捐小洋五角

任國昌先生 捐小洋五角 齊大昌先生捐小洋六角

李桂齡先生 捐小洋三元 侯振藩先生捐小洋二元五角

曹英先生 捐小洋一元五角 汪仁溥先生捐小洋二元五角

李志賢先生 捐小洋一元五角 劉殿英先生捐小洋二元五角

田世春先生 捐小洋一元 曹銳先生捐小洋一元

高佑廷先生 捐小洋一元 郭子厚先生捐小洋一元

王聲玉先生 捐小洋一元 林茂武先生捐小洋一元

張余台先生 捐小洋一元 蘇德福先生捐小洋一元

林奎山先生 捐小洋一元 唐來順先生捐小洋一元

李玉德先生 捐小洋一元 董順先生捐小洋一元

李永升先生 捐小洋一元 何中理先生捐小洋一元

曹尙武先生 捐小洋一元 符盛先生捐小洋一元

崔仲三先生 捐小洋一元

鄧景榮先生捐小洋一元

盧士傑先生 捐小洋一元

尹玉成先生捐小洋一元

謝介臣先生 捐小洋三元

魏書堂先生捐小洋三元

邱春荃先生 捐小洋二元

張仁明先生捐小洋二元

于作臣先生 捐小洋二元

林向久先生捐小洋二元

崔樹芝先生 捐小洋二元

崔景玉先生捐小洋二元

王文海先生 捐小洋二元

牟仙林先生捐小洋二元

張玉剛先生 捐小洋二元

魏永良先生捐小洋二元

張謙榮先生 捐小洋一元

孫寶成先生捐小洋一元

謝運來先生 捐小洋一元

王文章先生捐小洋一元

魏元壽先生 捐小洋一元

孫會盛先生捐小洋五角

畢富年先生 捐小洋一元

孫春如先生捐小洋二十元

王寬章先生 捐小洋一元

孫以楣先生捐小洋二元

孫殿如先生 捐小洋二元

趙連成先生捐小洋一元

孫德鈞先生 捐小洋二元

劉玉賢先生捐小洋一元

孫以蕃先生 捐小洋三元

孫塘及先生捐小洋一元

劉 穎先生 捐小洋一元

孫傳及先生捐小洋一元

孫湘及先生 捐小洋一元

李菁林先生捐小洋一元

鄭祖葆先生 捐小洋四角

林作順先生捐小洋五角

金殿安先生 捐小洋一元

鄧世南先生捐小洋二角

李國棟先生 捐小洋十元

雙合等灘 捐小洋九角

張寅賓先生 捐小洋二元

田藍玉先生捐小洋一元

孫敬德先生 捐小洋二元

崔寶良先生捐小洋二元

姜永德先生 捐小洋五角

郭精義先生捐小洋十元

姜永泰先生 捐小洋一元

鄭全德先生小捐洋二元

于廷宜先生 捐小洋五角

周德升先生捐小洋二元

于希義先生 捐小洋五角

吳成賢先生捐小洋二元

張任寬先生 捐小洋三角

張會臣先生捐小洋四元

張貴臣先生 捐小洋一元

張貴善先生捐小洋一元

姜鳳山先生 捐小洋一元

張才先生捐小洋一元

姜永升先生 捐小洋一元

張士茂先生捐小洋一元

宋德保先生 捐小洋一元

張貴禮先生捐小洋一元

宋榮春先生 捐小洋一元

曲會林先生捐小洋一元

張士海先生 捐小洋五角

李 富先生捐小洋一元

于希治先生 捐小洋一元

張興臣先生捐小洋一元

姜永祺先生 捐小洋一元

王大安先生捐小洋五角

呂 齡先生 捐小洋一元

王太祿先生捐小洋五角

張廣臣先生 捐小洋五角

張湘臣先生捐小洋五角

姜永盛先生 捐小洋五角

李廷秀先生 捐小洋五角

張貴才先生 捐小洋五角

姜宜先生 捐小洋五角

張義之先生 捐小洋二元

無名氏 捐洋二十元

三省鹽運使公署募

翟文選先生 捐小洋二十元

胡振寰先生 捐小洋二元

孫桐巖先生 捐小洋二元

李晏春先生 捐小洋二元

孫大緯先生 捐小洋一元

李兆華先生 捐小洋一元

孫鑑先生 捐小洋五角

徐芬先生 捐小洋六元

劉仲甲先生 捐小洋二元

閔鳳鈞先生 捐小洋二元

李經魁先生 捐小洋二元

金銘先生 捐小洋一元

張玉臣先生捐小洋五角

呂國衣先生捐小洋二角

張貴信先生捐小洋五角

賀鑫培先生捐小洋三元

楊巨芳先生捐小洋四元

白國慶先生捐小洋二元

許鴻儒先生捐小洋二元

金世澤先生捐小洋二元

雍毓棟先生捐小洋一元

梁慶賢先生捐小洋五角

譚兆麟先生捐小洋五角

烏金佈先生捐小洋二元

王明忠先生捐小洋二元

崔澤培先生捐小洋二元

尤振瀾先生捐小洋一元

胡福祿先生捐小洋一元

杜岩芬先生 捐小洋一元

趙星橋先生 捐小洋五角

陳雲升先生 捐奉洋五角

李環先生 捐小洋五角

應子衡先生 捐小洋五角

謝長庚先生 捐小洋一元五角

高潤耕先生 捐小洋一元

才福發先生 捐小洋五角

姚玉章先生 捐小洋五角

李春廷先生 捐小洋一元

孟成先生 捐小洋五角

張慶林先生 捐小洋五角

戴獻廷先生 捐小洋五角

陸良田先生 捐洋一元五角

高秀山先生 捐小洋一元

王新丰先生 捐小洋一元

王新順先生 捐小洋五角

郭俊齡先生 捐小洋五角

崔樹棠先生 捐小洋五角

譚雲川先生捐小洋五角

王敬之先生捐小洋五角

郭成會先生捐小洋五角

朱萬順先生捐小洋五角

楊澤民先生捐小洋二元五角

陸喜田先生捐小洋二元五角

周治興先生捐小洋一元

李鑑卿先生捐小洋一元

姚玉衡先生捐小洋五角

張殿福先生捐小洋五角

王者民先生捐小洋五角

岳成先生捐小洋五角

謝明瑞先生捐小洋一元

周國俊先生捐小洋二元二角

謝瑞先生捐小洋一元

王成文先生捐小洋一元

姚玉林先生捐小洋五角

張明先生捐小洋五角

麻秉義先生捐小洋一元



謝明瑞先生 捐小洋五角

姚玉崙先生 捐小洋五角

齊會先生 捐小洋一元

才蔭棠先生 捐小洋一元

金又春先生 捐小洋一元四角

大培興 捐小洋一元

文準先生 捐小洋十元

李福琴先生 捐小洋一元

麻德春先生 捐小洋一元

高潤生先生 捐小洋五角

賈錫爵先生 捐小洋五角

才海山先生 捐小洋一元

常桂林先生 捐小洋一元

彩和和先生 捐小洋一元

李郁華先生 捐小洋二元

趙光謙先生 捐小洋一元

花園口灘務所募捐小洋十九元一角

大鹽廠灘務所募捐小洋三十元

隈子屯灘務所募捐小洋一十元

李煥章先生捐小洋五角

趙得存先生捐小洋五角

韓玉先生捐小洋五角

才靈五先生捐小洋一元

高輔臣先生捐小洋一元

義成號 捐小洋一元

王兆熊先生捐小洋二元

梁樹桐先生捐小洋五角

沈維新先生捐小洋五角

谷景順先生捐小洋五角

邵春先生捐小洋五角

金欣齋先生捐小洋二元四角

崔紹孔先生捐小洋二元五角

福順棧 捐小洋一元

劉彙先生捐小洋二元

磨石房灘務所募捐小洋二元

董懷印先生 捐小洋五角

李大成先生 捐小洋三元

李仁先生 捐小洋四角

徐寶明先生 捐小洋一元四角

康炳春先生 捐小洋一元

善麥稜灘務所募捐小洋二十元

杏子灘務所 募捐小洋三十元

銀窩灘務所募 捐小洋五角

李家坎灘務所募捐小洋六元四角

孤山簽照員募捐小洋六元

灘務會 捐小洋十五元

朱得本先生 捐小洋一元六角

王德成先生 捐小洋六角

婁文煥先生 捐小洋五角

王好福先生 捐小洋二元

張財先生 捐小洋一元

荆永芬先生 捐小洋二元

席恩福先生 捐小洋一元

陳俞哉先生捐小洋二元

永德堂先生捐小洋十元

董懷忠先生捐小洋二元三角

王兆清先生捐小洋一元

張喜榮先生捐小洋五角

李文成先生捐小洋五角

王楨幹先生捐小洋二十元

徐福謙先生捐小洋三元八角

潘寶廷先生捐小洋二元三角

劉悅林先生捐小洋二元四角

楊海樓先生捐小洋二元三角

袁有先生捐小洋五角

趙俊聲先生捐小洋一元

張玉榮先生捐小洋二角

王東如先生捐小洋五角

劉儒先生 捐小洋一元

馬德山先生 捐小洋一元

孫世旺先生 捐小洋五角

侯汝廣先生 捐小洋十元

殷興堯先生 捐小洋三元

楊雨芳先生 捐小洋二元

杜掄魁先生 捐小洋一元

彭慶民先生 捐小洋一元

邱仲衡先生 捐小洋一元

蘇迎潤先生 捐小洋五角

張鎮先生 捐小洋五角

褚萬財先生 捐小洋二角

劉殿卿先生 捐小洋二角

張恩波先生 捐小洋五角

王浴玉先生 捐小洋五角

秦士林先生 捐小洋一元

王煥臣先生 捐小洋五角

孫殿芳先生 捐小洋五角

魯兆銘先生 捐小洋三元

張思贊先生 捐小洋三元

譚舜符先生 捐小洋二元

王榮林先生 捐小洋一元

李雨時先生 捐小洋一元

侯仲賢先生 捐小洋一元

## 四洮鐵路代募

趙世雨先生 捐洋五十元

郭則泌先生 捐洋五十元

金大年先生 捐洋一十元

陳發榛先生 捐洋四元

吳駿先生 捐洋四元

殷葛如先生 捐洋四元

汪佐先生 捐洋四元

施鼎立先生 捐洋四元

陳攀先生 捐洋一元

湯執中先生 捐洋一元

王道薰先生 捐洋一元

郭家駒先生 捐洋一元

孔世培先生 捐洋四元

由利先生 捐洋十元

佐伯先生 捐洋二元

山下先生 捐洋二元

陳隆格先生 捐洋四元

項毓煥先生 捐洋四元

陳麟書先生 捐洋二元

陳斯波先生 捐洋一元

溫維湘先生 捐洋五元

久門雄二 捐洋十元

淺野純先生 捐洋二元

林紹楷先生 捐洋二元

張維和先生 捐洋一元

彭道中先生 捐洋二元

河村久三郎 捐洋二元

蕭子材先生 捐洋一元

李可照先生 捐洋一元

小栗盛三郎 捐洋二元

鄒登明先生 捐洋一元

梁強先生 捐洋一元

姊川繁勝 捐洋一元

程式峻先生 捐洋一元

蕭卓顏先生 捐洋一元

溫文緯先生 捐洋一元

藍田先生 捐洋一元

史翼先生 捐洋一元

郭則澆先生 捐洋一元

歐陽靈先生 捐洋一元

陳君慧先生 捐洋一元

築島信司 捐洋十元

早瀬瀨二 捐洋二元

田口國榮 捐洋二元

小平一先生 捐洋二元

傅箴先生 捐洋一元

毛啓賓先生 捐洋二元

蔡同瑜先生 捐洋一元

朱兢烈先生 捐洋一元

江良彬先生 捐洋二元

譚耀宗先生 捐洋二元 李家湖先生 捐洋一元  
 沃博仁先生 捐洋一元 北爪宜隆 捐洋二元  
 中根彌吉 捐洋二元 竹山規矩平 捐洋一元  
 徐还芳先生 捐洋一元 徐瑞田先生 捐洋一元  
 魏琢先生 捐洋一元 徐乃基先生 捐洋一元  
 律長庚先生 捐洋一元

陸軍被服廠經募

成玉堂先生 捐洋二元 徐希聲先生 捐洋二元  
 舒照高先生 捐洋二元 郭叔禹先生 捐洋二元  
 王碧峰先生 捐洋二元 修善卿先生 捐洋二元  
 吳莫蓀先生 捐洋二元 周印三先生 捐洋二元  
 駱性初先生 捐洋二元 陸化民先生 捐洋二元

陸軍織呢廠經募已登週刊第十期

陸軍織呢廠 捐洋一百元

李夢濤先生 捐洋五元 趙玉璞先生 捐洋五元  
 鍾子璣先生 捐洋五元 沙蕪臣先生 捐洋一元  
 劉夢莊先生 捐洋二元 黃普僉先生 捐洋二元  
 楊孟蒙先生 捐洋二元 吳賢撫先生 捐洋二元  
 劉雲縷先生 捐洋一元 孫仲齡先生 捐洋一元

陸軍軍需學校經募

趙超九先生 捐洋一元 張鐵言先生 捐洋一元  
 盧軼雲先生 捐洋一元 孫子實先生 捐洋一元  
 舒振興先生 捐洋一元 周子德先生 捐洋一元  
 賈益三先生 捐洋一元 王永辰先生 捐洋一元  
 伍雲溪先生 捐洋二元 崔子厚先生 捐洋二元  
 李筱泉先生 捐洋一元 馮振宇先生 捐洋一元  
 李潛泉先生 捐洋一元 凌鍾倫先生 捐洋二元  
 李春膏先生 捐洋五十元 王蒼堂先生 捐洋一元  
 梁仁峻先生 捐洋五角 殷同先生 捐洋二十元  
 張斌先生 捐洋五角 蔡樹楠先生 捐洋五角  
 汪作縉先生 捐洋二角 蘇文彬先生 捐洋五角  
 楊仕棟先生 捐洋五角 張炳封先生 捐洋五角  
 鄒學業先生 捐洋五角 劉朝裕先生 捐洋五角  
 無名氏 捐洋二元 董正先生 捐洋五角  
 婁定體先生 捐洋一元 王世同先生 捐洋一元  
 端木文候先生 捐洋五角 劉文藻先生 捐洋一元  
 白健奎先生 捐洋五角 胡翔雲先生 捐洋五角  
 戴燮先生 捐洋五角



書宜文先生 捐洋一元 尹耕莘先生 捐洋五角

費振鐸先生 捐洋五角

陸軍部經募

姜體仁先生捐中鈔十元 齊振林先生 捐洋十元

韓麟春先生 捐洋十元 余晉和先生 捐洋十元

魏維璽先生 捐洋十元 塔齊賢先生 捐洋五元

段半槍先生 捐票一元 李悟仙先生 捐票一元

凌慎夫先生 捐洋一元 石啓源先生 捐洋一元

劉少松先生 捐洋一元

中央公園捐助參觀海獸進款

逕啓者，昨准督辦奉天葫蘆島商埠事宜周君肇祥函稱，本埠捕獲海獸一頭，茲派弁送贈貴園，以為招徠遊人之用，並可酌收觀覽之費，擴充華北賑災云云。此獸已於本月急募賑款大會借園開放時陳列，所收參觀費，茲特開單隨函送上，即希查收，擴充賑款，並請賜給收條為感。順頌台祺。此致華北救災協會，附收參觀費清單一紙。中央公園事務所啓。

二月二十五六七日參觀海獸進款數目列後

計開

二十五日收銅元三百零八吊五百文

大洋一元

小洋二角

二十六日收銅元二百十四吊六百元

大洋七角

二十七日收銅元七百五十四吊四百文

大洋三元四角

小洋七角

總共收銅元一千二百七十七吊五百文

大洋五元一角

小洋九角

文電摘錄

捐助糧食棉衣折合銀元數目

內務部覆本會函云：逕啓者，准函開捐助糧食及新舊棉衣，應請核定折合銀元數目，俾便核獎。函請查核見復等因。到部查此次北省災賑，前經督辦賑務處派員採購棉衣，據報價格，新衣每套約二元左右，舊衣每套約一元左右，自可據此折衷規定。茲定新棉衣每套折合銀二元，舊棉衣每套折合銀一元，不成套者，以兩件作一套。至

糧食等項，自可准照時價折合與捐助賑款者一體核獎，以期劃一，除分行外，相應函復貴會查照可也。此致華北救災協會。

### 廣東總商會籌賑之熱心

敬啓者，案查吾國之北，直魯豫陝晉五省，去年蝗旱爲災，迭接京滬官紳暨旅京各同鄉函電紛馳，以及各方報告災區之廣，受災之重，不禁惻然。即經廣州總商會於上年十月二十二日，召集各界團體，議設華北救災廣東分會，附於總商會內，議定章程，由各社團舉員担任，均當義務，一致贊成。廉伯被舉爲正會長，各社團舉員副之，并多舉幹事，分部任職。廣爲勸捐，即日成立。先由廉伯捐銀一萬元，隨勸據簡孔昭君捐銀一萬元，簡太夫人、簡英甫君各捐五千元，以爲之倡。經於去年十一月匯京急賑業將組設分會，及捐款匯賑各情形，於去年十月廿三日，電陳京師，及旅京各同鄉查照在案。現經刊册募捐，分途並進，以期廣集鉅款，解濟災區。除分別呈報及函知外，合將組設華北救災廣東分會所議章程，及職員姓名，列單函請查照備案。專泐即頌公綏，唯照不備，附送華北救災廣東分會章程，及職員姓名單一紙。華北救災廣東分會啓三月十七日。

#### 華北救災廣東分會簡章

一、宗旨：本會係聯合粵省各界組織，全體募集捐款，救濟北省被災同胞爲宗旨。

救災週刊

二、定名：本會定名爲華北救災廣東分會。

三、職員：本會設正會長一人，代表本會，總理會務，副會長若干人，協理會務，部長四人，總理部務，次長若干人，協理部務，幹事若干人，分任部務，均由各界推舉。

四、會務：本會事務，以左列各部分任之。

甲、文牘部：掌理撰擬編輯，及保存本會文件，及徵信錄事項。

乙、收解部：掌理關於收管提撥，及匯解捐款，並發給收條事項。

丙、募捐部：掌理關於規定募捐手續，及其進行方法事項。

丁、庶務部：掌理關於本會開會佈置，及其他印刷購辦物件，一切雜務事項。

五、會議：本會每逢星期一，日開全體職員會議一次，各部開會議若干次，其次數，由各部因事務之繁簡，自定之。

六、薪工：本會職員俱任義務，不支薪水夫馬等費，惟僱員聽差由會長酌給薪工，但每月總數不得過三十元，連同印刷郵電各費。

暫由總商會墊支，將來在所收捐款撥還。

七、會址：本會附於晏公街總商會內，即爲通訊處及集議機關，以

沙面匯豐銀行爲收款機關，以本城紳商善學各界團體，及各縣商會爲募捐機關。

八、解散：本會自成立之日起，以三個月爲期，無論成績如何，屆期

即將手續辦妥，宣佈解散。

九、獎勵：本會對於捐款多額及募捐最出力人員，應予獎勵，其辦法臨時議定。

十、附則：本會如有應增應改之處，得由職員會議修改之。

華北救災廣東分會舉定各職員姓名

正會長

陳廉伯

副會長

陳勉齋

募捐部長

李聘臣

文牘部長

黃璧如

收解部長

陳廉仲

次長

左仰祺

庶務部長

梁佩唐

分部幹事

何鑾石

謝銘三

姚鈞石

周亮臣

王志遠

陳持衡

黃竹平

梁信臣

陳祝三

明子遠

潘文生

何寅卿

韓翼樓

胡頌棠

羅雪甫

陳志彥

潘棣甫

衛華川

黃塘墟

蔡倬琴

鄭耀文

潘錫蕃

陳子暉

梁柱石

黃鶴雲

陳德農

陳瑞廷

黃載雲

李月生

黃四維

黃載雲

劉東屏

### 古北口紳商之呼籲

陸佑文 劉友豪 黃儂炎 歐陽文  
汪大彬 雷蔭霖 陳俊生

呈為古北口災荒奇重，民不聊生，懇恩賜賑撫以恤災黎，而救生命事。竊以古北口在前清時代，係直隸提督駐在地，向有綠練各營，人民多以充兵為業。官家歷年批有兵米按戶發放，以為兵食。迨宣統年間，綠練各營陸續裁撤，兵米亦即取消，而被裁兵士，又土著者居多，本地既無田可耕，又無商可理，在力強年富者，尚可謀生四方，以資糊口。其老弱兵士，仍須就食於鄉里，是以近年以來，生齒日繁，生計日蹙，即不免凍餓之虞。而本地又非產糧之區，所有民食悉賴鄰境輸入，及至去歲旱魃為虐，雨澤愆期，五穀不登，赤地千里，鄰境尚自顧不暇，而運輸之販亦因之斷絕，并且糧價奇貴，人民即盡一日之工資，入市糴米，尚不能自謀一飽，嗟乎誰無父母，誰無妻子，待哺嗷嗷，啼號之聲，通宵徹夜，真令人有所不忍聞者。汝勤等雖關念桑梓，力圖拯救之方，奈本地既乏殷商，又無富戶，朝夕謀慮，惟有徒事啼嗷而已。然自謀之術既窮，勢不能不仰給公家，速發鉅款以解此倒懸之厄。素聞貴會痾瘼在抱，一視同仁，用敢據實直陳，為民請命，務祈格外恩施，俯賜撥發賑款，由紳等切實散放，俾水深火熱之災黎，早登衽席，曷勝迫切待命之至。謹呈華北救災協會，古北口紳商

王汝勤、張錫元、孫定賢、王汝儉、孟星魁、鮮俊賢、馮樹銘、武盡美、馬純良、魏鴻遠、王懋官、馬雙臣、王福田、郝祥麟、高信、李澤堤、田爾常、耿相明、劉永芳、毛殿卿、宋瑛。

### 直隸鹽山各團體請求救濟函

呈爲災情太酷懇請補救事。竊去歲荒旱奇災直省尤甚，更於通省較其輕重，除深冀順廣等屬外，鹽山尤爲稱首。曠乾兩年，赤地千里，餓殍盈野，流亡載途，草根樹葉，羅掘早空，鵠面鳩形，慘不忍睹，加以龍軍久駐，盜賊橫行，浩劫之慘，實爲亘古所未有。幸有華北華洋義賑會、上海廣仁堂義賑會，分別緩急拯救災黎，再造之恩，感激難忘。惟鹽山災重區廣，得食冬賑，並食春糧者固已不少，而閒賑歸來，待賑孔殷者爲數尚多，地廣人衆，仍恐難以普濟，反復思維，惟有組織貴會備念鹽山災重，酌撥鉅款，撫濟災黎，萬家銜感，甯有終極。謹呈華北救災協會、鹽山縣商會會長賈文書、勸學所長劉樹楷、農會會長劉慶珊，代表全邑二十九舖，三月二十五日。

### 陝西神木縣各團體報告災情並請求

#### 救濟函

敬懇者竊查敝邑地居寒帶界接蒙疆，幅員之中，非沙卽石，間有可耕之地，而磽瘠不堪，歲僅一收，雖極稔之年，每畝止獲斗許，平時食料全恃口外山西等處接濟。自民國六七年間，蘆匪犯境，往復滋擾，

草牌一帶，徧遭蹂躪，由通崗派至高家堡延袤三百餘里，十室九空，戶鮮蓋存，又兼連歲荒歉，冰雹爲虐，被災之處，率皆無所得食，而常平倉糧早經變價，城鄉義社各倉，亦復毫無積蓄，所恃以彌縫補救者，祇就地方籌畫，或設平糶，或散賑款，酌量分配，以解倒懸。迄去年自夏徂秋，數月不雨，遂成大災，懷仁等迭奉敕縣長委派分途下鄉調查，祇見鄉村之景物荒涼，男婦之形容枯槁，其被災較重之區，早已室如懸磬，日不舉火，種種慘狀，觸目傷心，敕縣長聞之惻然，因饑溺爲任，籌款集議，設立貧民救養局一所，收容失業貧民，使習粗淺工作，計所內收養者共一百餘人，其餘城鄉災黎，俱分別登記，對於次貧之戶，設平糶以周濟之，該領糧之戶，現共有二千三百九十六人，對於極苦之戶，立粥廠以全活之，本城與高家堡各設一處，約共食粥之民一千八百四十三人，然此特就目前力所能及者言之，若再按全縣十九萬五千餘人，依迭次調查冊報，次貧戶口四萬一千七百四十二人，極貧戶口二萬二百六十六人，通盤核計，無所得食之民，尚不下四五萬名，年前數個月中，饑民無聊，均採棉莖登相各草子，雜以糠粃爲末和湯，苟延殘喘，現在草根樹皮，羅掘亦盡，入春以後，何堪設想，兼查敝縣氣候較寒，植物之發育最遲，是以不夏夏禾，獨賴秋成，非至七八月間，不能必其豐歉，將半載之餘，青黃不接，數萬災黎何以生爲，總計全縣各區災情之所最重者，莫如西路四

保正許家窪等三十八村並中路三保正石槽村等二十九村於旱  
 災之餘益以雹災百穀既被損傷田疇竟成赤地哀鴻遍野終日不  
 獲一食即粒糠亦如珍饈非賴人完全救濟必無生理匪災之所最  
 慘者莫如沿邊西北石板台等一百一十三村自去年十一月間東  
 勝會匪倡亂侵擾縣境焚殺擄掠所過為墟居民扶老攜幼轉徙流  
 亡時值嚴寒積雪徧地饑寒交迫在野外凍斃者多至二百餘人不  
 意此股土匪甫經大軍討平而武匪一股又復接踵而起如水益深  
 如火益熱草牌全境雖小康之家轉瞬亦變為極貧之戶小民何辜  
 遭此荼毒幸蒙陝北鎮守使派隊迎擊賊勢披靡然西北一隅已無  
 一寸乾淨土矣因以餓饉加之師旅旱雹匪災三者相繼倘非迅籌  
 救濟則災民數鉅難保不別釀變端先是歐縣長蒞任伊始考察地  
 方情形提倡水利創修窟野河渠於興利之中仍寓恤貧之意以工  
 代賑咸稱盛舉不意工程將竣之際河水暴漲坍塌壩堰現在續修  
 無力廢置可惜兼以商務停滯銀根奇緊商家資本皆披皮毛所積  
 壓市面一洋一錢竟至無法周轉致由甘肅所來之糧無法銷售販  
 者坐困無聊率皆賠累以夫自此以後恐糧路亦將絕絕懷仁等忝  
 列紳界目擊此等情狀午夜焦灼思所以急救之方祇以災區過廣  
 金融窮迫無米之炊巧婦難為倘得大宗鉅款藉資挹注不特維持  
 現狀兼可開闢利源而數萬生靈庶有生望夙矜大君子胞與為懷

休戚相關諒必有蓋籌碩畫造福此邦尙祈薄一視同仁之量為借  
 箸代籌之舉即坐於塗炭者不難登諸席矣為此合詞泣懇伏希  
 於察此致華北救災協會公鑒

勸學所所長 郭懷仁 高小學校校長 姜治齊

教育會會長 賀 偉 警察所警佐 王德富

商會正會長 張國琇 副會長 姜封齊

農務會正會長 喬 濟 副會長 王光暉

財政局正局長 姜封齊 副會長 張國琇

保衛團團長 總姜封齊 副楊樹華

防城局 正長 楊光標 副長 屈汝益

貧民教養局 正長 王德富 副長 張國琇

水利局經理 張國琇 種業工廠經理 喬 濟

平糶局管理員張紹先 喬鎮豫 張國琇 粥廠經理

耿生明 喬鎮揚 賑撫局調查員 李晉騷 賀心信

王光蔭 樹孫德 尙天文

高家堡紳士 劉培英 劉毓麟 康希舜 高家堡平糶分

局管理員李懷琛 王澤霖

南鄉紳士 王守恭 賀茂時 王啓運 王榮毅

西鄉紳士 解燦炳 孫萬英 東鄉紳士 楊初榮 侯家



實 北牌草紳士 楊 海 白鳳翔 楊芝林 張開崇  
**南陽救濟分會有電**

督辦賑務處請分佈佛教籌賑會國際救災總會華北救災協會北  
 五省災區協濟會北方救災總會河南旱災救濟會袁紹明督辦會  
 籌生庭長吳世湘秘書長吳彭秋會辦鈞鑒客歲南陽災荒極重苦  
 無大宗賑款隨時拯救現值春令青黃不接飢民愈多野蔬櫛雀維  
 掘殆盡仍道殣相望傷心慘目達於極點謹代災黎懇懇俯念一方  
 困厄迅賜撥款俾便賑濟盼切禱切南陽救濟分會有電叩

**附 錄**

**(一) 文告**  
**交通部通告**

為通告事本部辦理賑運減免車價條例其有效期間前經公布展  
 至本年三月底在案茲查災區太重東作方興春振正急限內尚難

**交通部附收賑款收支數目表**

交通部附收賑款收支數目截至十年三月十五日止已經列表定於日內公布茲先覓登如左

類 項	幣 別	大	銀	元	小	銀	元	銅	元	摘	要
		別	別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結束會商各部提出國務會議議決續展至本年五月三十一日為  
 止所有運輸事項仍照九十一年月四日公布條例辦理至各辦賑  
 機關及各團體領用各路長期乘車免票應准照案逕赴各該路局  
 簽明展限如因急用不及送局簽展者亦准原票照用均至五月底  
 為止此為注重急賑起見其他不得採以為例除分行並分飭各路  
 遵照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 賑災新聞**

俄商奚揭斯以此次華北旱災哀鴻嗷嗷至堪憫惻  
 送次捐助鉅款並麵粉等於華北救災協會代為散  
 放業經該會按照內務部辦賑獎勵條例呈請大  
 總統明令給予二等大綬寶光嘉禾章刻聞華北救  
 災協會復奉內務部轉來 大總統給予奚揭斯匾  
 額一方以昭激勸其扁額為救災卹鄰四字如奚氏  
 者詢可謂不分軫域一視同仁其熱心至為難得云

出 交		目 數 到 解			目 數 收 報				
款		共	郵 政 項 下	電 政 項 下	路 政 項 下	共	郵 政 項 下	電 政 項 下	路 政 項 下
撥還津浦所 灘路工用款	歷次撥還京漢所 墊滄石路工用款	計	無	四萬五千八百九十六元 九角三分	九十三萬零七百三十五 元一角八分	計	三萬五千五百三十九元 三角二分	一十三萬六千二百六十 五元八角四分	一百零一萬二千九百九 十三元五角二分
歷次撥還浦津所 墊滄石路工用款	歷次撥還浦津所 墊滄石路工用款	九十七萬六千六百三十 二元一角一分	無	無	三萬九千零一 十三角一分	一百一十八萬四千七百 九十八元六角八分	無	無	三萬九千零一 十三角一分
撥付煙灘路工用 款		二十五萬零六百四十四 元	無	無	三萬九千零一 十三角一分	一十萬元	無	無	一千零二十三萬零 八百八十四枚七文
			無	無	一千零二十三萬零 八百八十四枚七文		無	無	一千零二十三萬零 八百八十四枚七文
			未據解到	未據解到	凡未解到下期續列		凡未收到報告者下期續列	此係九年十二月報到之數內 除甘肅新疆廣東貴州江西五 省未據報到	
			九年十二月底以前所墊之款	九年十二月及十年一月所墊 之款	同上				

撥付滄石路工用  
五萬元

墊撥賑務處  
十萬元

共計  
七十四萬零一百二十五元八角四分

結存  
二十三萬六千五百零六元三角七分

三萬九千零十三角一分

一千零二十三萬零八百八十四枚七文

查二月一日起之附收賑款並  
以五成撥付賑務處充賑之  
用本部已先撥賑務處大洋十  
萬元惟查二月一日起附收  
款已解查本部者祇大洋四萬  
五千二百六十六元四角一分  
小銀元三千六百七十八角  
四十三萬八千三百七十七枚  
其多撥賑務處之數以後再行  
清算合併聲明

### (三)來件

#### 京畿粥廠籌辦處啓事

茲將各界善士捐助各款暨開支數目列後

計開

大總統捐助現洋一千元

周總長捐助現洋一百元

周三太太捐助現洋五十元

潘老太爺捐助現洋一百元

潘次長捐助現洋一百元

潘太太捐助現洋五十元

潘太太捐助現洋五十元

阮太太捐助現洋五十元

王太太捐助現洋五十元

王慶威將軍捐助現洋二百元

殷總監捐助現洋二百元

孫京兆尹捐助現洋二百元

共收入二千一百五十元

購買餉首二萬四千三百三十筋零四兩合現洋一千七百九十八

元九角九分九厘

購買鹹菜一萬二千三百筋零十二兩合現洋三百零五元八分九

厘

共支出二千一百零四元八分八厘

除用下存四十五元九角一分二厘撥歸粥廠應用



## 大生銀行廣告

本銀行額定股本二百萬元已收六十萬元經財政部核准立案專辦商業銀行一切業務

總行 天津 北馬路

分行 北京 暫寓煤市街雲居寺胡同

上海 英大馬路集益里

北京分行電話 南局一九九七  
南局一〇五五

## 內國公債局通告

爲通告事案查前公債局續售七年公債所有第一批至二十批收回中交兩行京鈔計共二千三百二十九萬零六百八十元早經切銷並登布在案茲自八年九月二十二日起發售七年公債所收回中交兩行京鈔共計三百一十九萬六千三百六十元業於本年九月三十日會同審計院京師總商會暨中交兩行派員切銷合將切銷數登報通告俾衆週知

## 北洋保商銀行廣告

本銀行前因改組業經登報通告自本年一月七日起照舊繼續營業額定華洋資本金六百萬元先收二百萬元經財政部幣制局直隸省批准立案並獲有發行鈔票特權凡銀行所有一切業務均照向章辦理特此廣告

總辦事處暨天津分行設於天津北馬路

電話 九百三十八 七百四十八

北京分行設於北京打磨廠

經理室電話南局四百三十五 營業室電話南局四百〇二

## 京漢鐵路黃河新橋設計招標廣告

本路現決定建造黃河新橋約長二千八百公尺招請中外橋樑專門家投設計之標以設計最當者當選定於一九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在北京開標所有詳細規則及建築規範可於下開各處電索

北京 京漢鐵路總局及英美法比意日各國公使館

外國 英美法比意日各京城中國各使館

前項印刷品國內每份收費大洋三十元國外收費英金六磅交郵交上開各處



# 財政部印刷局之特色

本局自前清光緒三十二年經財政處度支部奏設立專司印刷全國紙幣暨各項有價證券郵票稅票各種美術印品以及書籍簿冊之類民國八年四月復蒙 財政部 幣制局呈奉 大總統令准所有各種紙幣及有價證券均限令交本局印刷以杜私製而維幣政計自開辦以來十有五載規模之宏大印刷之精工久已馳名中外茲復不惜重資力求美備冀副 垂顧諸君之盛意爰將本局特色列左如蒙 賜教無任歡迎

## 一 鋼版之專精

本局採用美國制度鑄製鋼版並延聘美國高等技師教授藝徒尤為他處工廠所無定為東亞唯一之鋼版印刷機關

## 二 墨色之特製

鋼版用墨悉由本局秘製不惟耐久兼可防偽

## 三 活版之優良

關於普通圖書及美術月份牌等各項印刷本局備有銅版鋅版石版鉛版以及三色珂羅各版色色俱備一切成績素承國內外各界稱許

▲本局在北京白紙坊▲電話南局七百零一號▲電報掛號零六零三▲售品所在廳房頭條勸業場▲電話南局三千三百九十八號

## 四 物料之齊備

印刷用料種類繁曠本局不惜重資購備上等物料甚多應用毫無缺憾

## 五 交貨之勉期

本局機器完備人工眾多無論何項大批印品悉能隨時承辦起期不悞

## 六 價值之低廉

本局為國立機關職在輔助幣制提倡美術營業價值悉以最低利率為準

## 通惠實業有限公司廣告

本公司籌集股本五百萬元在政府立案專辦農工商各項實業或代經理以及金融借貸公債特券介紹信託各業務並代理證券股票交易等事北京請至西城絨線胡同板橋西路北大門電話西局一千五百八十三號天津請至俄界六號路通孚公棧接洽可也此佈

# 京漢鐵路管理局第三十六號

## 廣告

啓者運赴災區名站農用物品前奉 部令減收運費業已通告在案茲復奉 交通部令以前定農人生產要品等品名內列有農產名類種子一條查小麥一項按照運送賑濟平糶糧食減免車價條例業經定明按七五折收費所有此後運送小麥至災區車站卸車者仍應按七五折收費以符定章等因奉此除飭站遵照外合再廣告

中華民國十年三月七日

# 京漢鐵路管理局第三十七號

## 緊要廣告

啓者本路現奉 交通部電開本部辦理賑運減免車價條例有效期間前經公布展期至本年三月底爲止茲經國務會議議決再展至本年五月三十一日爲止繼續有效除分行並通告外仰即遵照等因除飭各站遵照辦理外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十年三月二十九日

第二十一期 (十年四月十日發行)

北京宣內六部口新平路二號

編輯者 華北救災協會

電話西局二一九六號

發行者 華北救災協會

電話西局二零八六號

北京宣武門外海北寺街中

印刷者 光華美術印刷公司

電話南局一千四百二十九號

## 本週刊招登廣告啓事

本週刊每期發行三千份以上，定爲非賣品，分送中外各界，所有印刷紙張等費、純特廣告一項收入，概不開支捐款，以冀多數一分災民、如承 各界熱心贊助、請將廣告稿送至本會週刊處接洽爲荷、

## 廣告價目

注 意	地 位				期 間	價 格
	全 面	半 面	四 分 之 一	八 分 之 一		
前幅底幅及文前均作爲特別地位加倍收期長期面訂刊費先付繪圖刻圖價目另議每費贈送本週刊一册	十元	五元	三元	二元	一月	四十元
	二十元	十元	六元	四元	一月	二十元



# 改良進步

哈德門香烟之製造家 因多方研究 知其烟  
已盡善盡美 更改良進步 惟有製出此種

# 大號哈德門香烟



以應社會之需 大號哈德門香烟之烟枝確大  
而其氣味芬芳 實非他種香烟可比

## 君當吸之

駐英美烟公司總理  
有限公司